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82)

年度報告
2020/2021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企業管治報告	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1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簡介	54
董事會報告	58
獨立核數師報告	7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6
綜合財務狀況表	78
綜合現金流量表	80
綜合權益變動表	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3
五年財務概要	13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郭浩先生(主席)
況巧先生

非執行董事

葉志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堅先生
譚政豪先生
林順權教授

審核委員會

譚政豪先生(主席)
馮志堅先生
林順權教授

薪酬委員會

馮志堅先生(主席)
譚政豪先生
況巧先生

提名委員會

馮志堅先生(主席)
郭浩先生
況巧先生
譚政豪先生
林順權教授

授權代表

郭浩先生
葉志明先生

公司秘書

楊文哲先生



公司資料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682

核數師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灣仔道一三三號
卓凌中心
二十一樓B室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
合和中心
五十四樓

網址

<http://www.chaoda.com.hk>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haoda>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超大」)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

行業及業務回顧

於二零二一年初，中央發佈一號文件，《關於全面推進鄉村振興加快農業農村現代化的意見》，指出「十四五」時期要堅持解決好「三農」問題，重點提出要加快推進農業現代化，優化農產品貿易佈局，黨和政府就糧食安全須履行的相同職責。此為連續第18年「一號文件」持續關注中國的「三農」問題。

就以上中央政府提出保障重要農產品有效供給，及食品安全等戰略行動，超大作為紮根中國30年的國家級重點龍頭企業，主動扛起農業供給側結構性改革。超大提出的新方案強調「保障食品安全，實現農產品定制化生產，構建農產品產銷穩定對接以及小農戶與現代農業有效銜接機制」等內容與國家方針政策高度契合，再次證明超大方案的前瞻性與正確性，發展前景宏偉、發展潛力巨大。

受到世界宏觀經濟因素及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導致市場充滿不確定性，對本集團而言，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財政年度仍是艱辛及充滿挑戰的一年。本集團需從上述農業供給側結構性改革中調節及整合資源，期待於COVID-19疫情基本結束後，加大力度開展試點對接工作，加速專案落地，建設都市農業示範區、建立聯農帶農機制、推進美麗鄉村建設。超大良好的品牌美譽仍被社會和大眾高度認同及肯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超大繼續榮膺世界品牌實驗室評選的「中國500最具價值品牌」，品牌價值658億元人民幣，排名第83位。



主席報告

展望將來

為了構建「超大+貧困戶+農戶+合作社+農業企業+村集體」的新型合夥經營模式，超大建立一套線上系統為抓手，探索建立產銷有效銜接及穩定脫貧的長效機制，做好產業發展示範的同時，讓農戶更多地分享產業收益，實現脫貧致富。超大繼續堅持創新，敢於實踐。本集團將通過互聯網及物聯網技術的賦能及平台支援，積極推廣合夥經營及定制農業新模式，引領農業產業重大變革！

展望未來，COVID-19疫情大流行控制的狀態仍不確定，而且來年仍將充滿挑戰，本集團將不時重新評估和重新設計其戰略，以應對不斷變化的環境，為未來的盈利增長謀求新的動力，成就「綠色超大，美好生活」的願景。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全體股東、客戶與業務夥伴持續支持及信任，同時也感謝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在過去的一年為本集團所付出的努力和貢獻。

主席
郭浩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集團錄得收益為人民幣7,400萬元，較上個財政年度的人民幣7,200萬元，上升約2%。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超市零售業務的表現令人滿意，唯部分被蔬菜批發及配送業務的表現所抵銷，該等業務在COVID-19大流行下帶來了不利影響。本集團實現毛利人民幣2,000萬(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000萬元)，毛利率為27%。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由於執行減省成本及提升生產力的措施，而導致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人民幣800萬元下降至人民幣700萬元。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2%，至人民幣5,200萬元。

由於上述原因，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之經營虧損為人民幣2,500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400萬元)。同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為人民幣2,600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400萬元)。

行業前景

於二零二一年初，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發佈二零二一年「一號文件」，連續十八年聚焦農業產業，明確二零二一年三大重點任務是「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同鄉村振興有效銜接」，「大力實施鄉村建設行動」及「加快農業農村現代化」。

文件指出，民族要復興，鄉村必振興。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認為，新發展階段「三農」工作依然極端重要，須臾不可放鬆，務必抓緊抓實。要堅持把解決好「三農」問題作為全黨工作重中之重，把全面推進鄉村振興作為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一項重大任務，舉全黨全社會之力加快農業農村現代化，讓廣大農民過上更加美好的生活。

文件確定，把鄉村建設擺在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的重要位置，全面推進鄉村產業、人才、文化、生態、組織振興，充分發揮農業產品供給、生態屏障、文化傳承等功能，走中國特色社會主義鄉村振興道路，加快農業農村現代化，加快形成工農互促、城鄉互補、協調發展、共同繁榮的新型工農城鄉關係，促進農業高質高效、鄉村宜居宜業、農民富裕富足。

超大作為國家級綠色和現代農業的龍頭企業，我們積極借助超大創新智庫專家團隊，努力提高自我創新能力和科技實力。努力堅持綠色發展理念，推進綠色生產，高度重視土壤保護和農村生態環境，從而提高農產品的供應水準和品質。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前景展望

超大過去幾年一直研究和測試的新經營模式，與國家方針政策高度吻合。超大新經營模式針對農業生產內部循環不暢、農產品產銷對接脫節、資訊不對稱導致「賣難」和「買難」，農產品區域性、季節性、結構性銷售難現象突出等問題，把生產端產品納入系統管理，與需求端進行有效對接，健全現代農業產業體系、生產體系、經營體系，推動農產品流通標準化、資訊化、組織化，充分借助現代互聯網技術和大數據平台，通過農產品期貨市場和交易手段，把小農戶與現代農業有機銜接，能有效解決農產品資訊不對稱導致「賣難」和「買難」問題，能夠促進農業增效農民增收。

受到二零二零年初新爆發的COVID-19疫情影響，集團目前暫緩超大新經營模式在相關省份的試點工作。根據國家關於推進農業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文件，同時對需求側進行有效管理，實現脫貧攻堅與鄉村振興、小農戶與現代農業發展有效銜接的方針政策以及國家城市化進程加快發展的趨勢，主要集中資源研究現有農業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方案與都市農業發展的有效銜接，為下一步開拓市場及做好城市農產品保障和服務打好基礎。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07億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25億元)，其中包括有限制銀行存款人民幣1,700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700萬元)。此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銀行融資(二零二零年：零)。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包括非控股權益)為人民幣2.28億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58億元)。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尚未清付銀行貸款或欠付第三方之長期債務，因此，本集團之負債對權益比率(銀行貸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零(二零二零年：零)。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為4倍(二零二零年：4倍)。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為營運交易單位。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因人民幣匯率波動而承受任何重大風險。本集團會繼續密切監控有關風險並於有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從事任何衍生工具活動，亦沒有就外匯風險進行任何對沖活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重大投資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並沒有進行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向任何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抵押任何資產。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為3,295,582,491股股份。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並無改變。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132名員工(二零二零年：170)。

根據本集團現時之薪酬政策，是以僱員之職位、工作表現、資歷及經驗，並參考人力資源市場實況等客觀因素作為晉升及加薪之基準。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會根據內部考勤評核結果酌情分發花紅及／或其他獎勵。此外，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如退休金、保險、教育、津貼及培訓計劃。為激勵員工，並提升其歸屬感，以配合本集團策略，合資格員工可獲授購股權從而讓他們享有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深信良好企業管治不僅可維護本公司之利益與資產，以及為我們的股東帶來長遠回報，亦可為本公司之持續發展奠定良好基礎。超大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之主要企業管治原則與常規載列於本報告內。

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惟於本報告下文「主席及行政總裁」與「股東週年大會」一節中所述之偏離除外。為遵循最新法規要求，本公司將不時審閱與評核現行之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由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定的準則。董事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所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權益載於董事會報告「董事之證券權益」一節內。

董事會

組成

董事會成員的技能、經驗及多元角度達致平衡，以配合本集團業務的要求，同時董事會備有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均衡組合，令其可有效發揮獨立的判斷能力。

於本報告日，董事會成員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郭浩先生(主席)

況巧先生

非執行董事

葉志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堅先生

譚政豪先生

林順權教授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之履歷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簡介」一節內披露。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財務、商業、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規定，即董事會包括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彼等中最少一名成員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提交其年度獨立性確認函，故此，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均為獨立。據本公司所深知及確信，彼等具備品格、誠信、獨立性及經驗，可有效履行彼等之職責。

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特定任期為一至兩年。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彼等須最少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一次。

職責

董事會致力為本公司提供有效及負責任之領導。其主要角色為維護及改善股東整體利益。董事會成員須向本公司及股東負責，並致力以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行事。董事會負責考慮的事項，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本集團的長期目標及企業策略；
- 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管治；
-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
- 財務報告及監控；
- 向股東提供建議，如派付股息、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

在董事會主席的領導下，執行董事及管理層獲授權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獲授權各方均擁有豐富及寶貴的經驗擔任其職務，務使以具效益及效率的態度履行其受信責任及其他職責。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該三個委員會按其既定職權範圍管控本公司相應範疇的事務。各委員會的成員組合及其相關的職責載於本報告的相關段落。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董事會共召開四次董事會會議。議程連同董事會文件於各會議召開前發送予董事會全體成員，以便彼等在知情的情況下進行討論及作出決策。當有需要時，高級管理層及專業顧問會獲邀出席會議，以便講解所考慮之事宜及／或回應董事會的提問。所有董事會會議的議程會作正式記錄、批准，並由會議主席簽署。任何董事均可要求查閱董事會會議記錄。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
執行董事：	
郭浩先生(主席)	3/4
況巧先生	3/4
非執行董事：	
葉志明先生	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堅先生	4/4
譚政豪先生	4/4
林順權教授	3/4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本公司存置的記錄，以下是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參與各項與最新監管規定、行業專題、業務管理、會計或財務有關之持續專業項目的情況：

董事姓名	參加培訓課程／ 講座／會議／ 論壇／研習坊	閱讀材料
執行董事：		
郭浩先生(主席)	✓	✓
況巧先生	✓	✓
非執行董事：		
葉志明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堅先生	✓	✓
譚政豪先生	✓	✓
林順權教授	✓	✓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現時，郭浩先生身兼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創辦人郭先生具備豐富的農業知識與專業才能。在現時架構下，本集團在其堅穩貫徹的領導下，能以最具效率及效益的方式發展本集團的業務及執行其策略。董事會將不時審閱及評審該等安排，以維持權力與授權之平衡。

薪酬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名為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為：

- 馮志堅先生(主席)
- 譚政豪先生
- 況巧先生

根據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獲授權(其中包括)(i)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綱領或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i)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v)檢討薪酬政策是否持續恰當及適用；及(v)檢討所有股份獎勵計劃的設計，以供董事會及股東批准。薪酬委員會之特定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頁查閱。

董事或經理均不得參與任何有關其本身薪酬之決定。作為薪酬委員會成員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須由薪酬委員會其他成員釐定。

薪酬委員會每年最少須召開一次會議，及於薪酬委員會主席認為有需要的其他時間召開會議。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召開一次會議。

個別成員的出席率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堅先生(主席)	1/1
譚政豪先生	1/1
況巧先生	0/1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i)討論及審閱本集團採納的薪酬政策；及(ii)審閱下個曆年適用於本集團僱員的整體增薪幅度，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兩名為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為：

- 馮志堅先生(主席)
- 郭浩先生
- 況巧先生
- 譚政豪先生
- 林順權教授

根據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獲授權(其中包括)(i)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ii)物色、提名及建議合適人選以供董事會考慮；(iii)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iv)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v)就罷免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之特定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頁查閱。

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和特定需求，亦會從多種不同觀點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技能，經驗和專業資格。提名委員會負責不時檢討有關政策及執行該政策的可衡量目標，以確保其有效性。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當中全部為男性。下表進一步說明截止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

董事姓名	年齡組別		任本公司董事年期
	30-60歲	60歲以上	
郭浩先生(主席)		✓	20
況巧先生	✓		17
葉志明先生	✓		20
馮志堅先生		✓	17
譚政豪先生	✓		17
林順權教授		✓	20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已召開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組成及多元化。

企業管治報告

個別成員的出席率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堅先生(主席)	1/1
譚政豪先生	1/1
林順權教授	1/1
執行董事：	
郭浩先生	0/1
況巧先生	1/1

審核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為：

- 譚政豪先生(主席)
- 馮志堅先生
- 林順權教授

根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獲授權(其中包括)(i)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包括年報及中期報告及賬目、初步業績公告及有關財務表現的任何其他正式公告)的完整性；(ii)向董事會提交財務報表前審閱及判斷當中所載重大財務報告事宜；(iii)審閱本集團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及(iv)評估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審核委員會之特定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頁查閱。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召開四次會議，以處理以下工作，包括但不限於：

- 審閱並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其為審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終期業績及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中期業績的審核及審閱工作之一般範圍；
- 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的財務報表；及
- 審閱並與內部監控顧問討論本集團之營運的內部監控評核報告。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報告

個別成員的出席率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政豪先生(主席)	3/4
馮志堅先生	4/4
林順權教授	4/4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整體負責制定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並執行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能。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董事會已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包括：(i)審閱及討論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ii)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情況；及(iii)審閱本報告的披露情況。

核數師酬金

以下為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就本集團外聘核數師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或應付之費用：

所提供之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港幣千元
審核服務	950
非審核服務(中期審閱)	389

董事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已確認彼等皆負有責任編製各財政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而有關綜合財務報表須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各有關財政期間之事務狀況以及業績與現金流量。

於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會貫徹採用合適的會計政策，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之判斷與估計，並以持續經營基準為依據。

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就其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聲明已載列於本年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監察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透過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一次審閱該等管理及系統的成效。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管本集團財務及營運合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活動的職責，而高級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匯報該等系統的成效。由於有關系統及內部監控的設計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本集團業務目標的風險，故該等系統及內部監控僅可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以防止出現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建立正式的風險評估系統，包括本集團的風險評估標準。高級管理層將每年識別可能對營運中的主要業務流程具有潛在影響之風險。風險識別乃根據其出現的可能性及風險出現時對業務的影響而進行。高級管理層評估現有控制的成效並制定相應的風險緩解措施。年度風險評估的結果將匯報予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包括本集團的重大風險及旨在緩解或轉移已識別的風險之控制措施。

內部控制

本集團已設立涵蓋多個層面的責任及匯報流程。控制措施的設計及設立旨在確保資產免受不當使用或出售，且會根據相關會計標準及監管匯報要求保存財務及會計記錄，此外，亦會識別及評估可能影響本集團表現的主要風險。

內審部由內審經理主導，其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內審部主要負責獨立審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營運及協助持續制訂內部監控政策及流程。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已委聘外部顧問羅申美諮詢顧問有限公司(「羅申美」)審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閱的結果已與審核委員會作溝通。已識別的問題將獲跟進及妥善處理，而有關進展將定期向審核委員匯報會。

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審閱涵蓋該系統的所有重大控制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財務、營運及合規以及風險管理。董事會預期將每年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未發現重大風險。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並滿意本集團內部審核、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具有充足的資源、資格、經驗及培訓項目。

股息政策

董事根據本公司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擬派股息(如有)，該政策主要特點概述如下：

在決定是否建議宣派股息及在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須計及(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 (i) 財務業績；
- (ii) 現金流量狀況；
- (iii) 業務狀況及策略；
- (iv) 未來營運及盈利；
- (v) 資金需求及支出計劃；
- (vi) 股東權益；
- (vii) 對派付股息施加的任何限制；及
- (viii) 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亦須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任何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以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項下之任何限制。

僅於董事會釐定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後，方會根據股息政策宣派及派付任何未來股息。董事會將不時審查股息政策，並可在其認為合適及必要的任何時間，全權酌情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概不保證將在任何指定期間支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

內幕消息

本公司深明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責任。董事會規管內幕消息的處理和發佈，以確保內幕消息之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和及時性，同時，亦要一直保密，直至得到適當批准披露該等消息為止。內幕消息應按照適用法律與法規，以公平適時之方式，向公眾發佈。本公司有關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載列於本報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一節內。

公司秘書

董事會由公司秘書支援，彼熟悉本公司的日常事務，負責(其中包括)協助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之委員會有效地運作，確保遵從董事會政策及程序，並促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於本公司的法例及法規。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公司秘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之專業培訓要求。

股東權利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72條，任何兩名或以上之本公司股東或任何一名為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之本公司股東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申請人須在其請求信函中說明召開該大會的目的及簽署，並遞交到本公司之香港主要辦事處，惟該等申請人須於遞交請求信函當日持有不少於附帶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

倘董事會未有於由提交請求信函當日起計二十一日內正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申請人本人或代表超過所有申請人二分之一總投票權的任何申請人，可按盡量接近董事會召開大會的同樣方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任何按此召開的大會，不得於提交申請當日起計三個月屆滿後召開。

同樣的程序亦適用將在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任何建議。

憲章文件

本公司的憲章文件於回顧財政年度內並無任何改動。

股東週年大會

個別董事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
執行董事：	
郭浩先生(主席)	X
況巧先生	X
非執行董事：	
葉志明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堅先生	✓
譚政豪先生	X
林順權教授	X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彼應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如適用)之主席出席。若該等主席無法出席，董事會主席應邀請該委員會之另外一名成員出席，或如其未能出席，由其正式委任之代表出席。郭浩先生時任本公司主席，因處理自身事務故而並未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然而，本公司已作出若干安排(包括董事會另一成員出席大會)以確保股東週年大會按程序舉行。

董事資料的變動

根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通過的董事會決議，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 (a)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由本公司支付或應付予郭浩先生之月薪由50,000港元更改為15,000港元。
- (b)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由本公司支付或應付予況巧先生之月薪由15,000港元更改為8,000港元。
- (c)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由本公司支付或應付予葉志明先生之每月董事袍金由50,000港元更改為25,000港元。
- (d) 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起，由本公司支付或應付給馮志堅先生之每月董事袍金由18,000港元更改為8,000港元。
- (e) 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起，由本公司支付或應付予譚政豪先生之每月董事袍金由20,000港元更改為10,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 (1)條須予披露。

溝通傳訊

本公司重視股東的意見，並肯定彼等於本集團的策略及表現的權益。故此，董事會致力維持與股東持續溝通。本公司的網站為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平台。有關本公司之財務表現、企業管治常規及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發展等的最新資料將及時登載，以供公眾查閱。

此外，本公司視股東大會為董事會直接與股東對話的寶貴機會。本公司鼓勵董事出席股東大會。尤其是董事會主席及各董事會轄下之委員會的主席須出席會議，並就彼等負責的事宜回答股東的提問。

歡迎股東及投資者透過以下方法聯絡我們，分享其意見及建議：

本公司
電話： (852) 2845 0168
傳真： (852) 2827 0278
電郵： investor@chaoda.com.hk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序言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總結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上的倡議、計劃及績效，並展示其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承諾。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超大」)及其子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我們」)秉承可持續發展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理方針，承諾有效及負責任地處理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務，並以此作為其商業戰略的一個核心部分，因為本集團相信這是讓其在未來繼續取得成功的關鍵。

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結構

本集團成立了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工組(「ESG工作小組」)。ESG工作小組由本集團不同部門的核心成員組成，負責搜集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相關資料以編製本報告。ESG工作小組會向本公司董事會匯報，協助辨識和評估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以及評估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控制及內部控制機制的有效性。ESG工作小組亦會檢查和評估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內環境、健康與安全、勞工標準、產品責任等不同方面的表現。董事會則會設定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戰略上的大方向，並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控制及內部控制機制的有效性。

報告框架

本報告依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編製編寫。

有關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刊載於此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在編製本報告過程中高度重視重要性、量化和一致性，本集團在上述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中應用了這些報告原則如下：

重要性：報告期內通過重要性評估分析重大問題，將已確認的重大問題作為編製本報告的重點。事項的重要性已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審閱及確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持份者參與」與「重要範疇評估」兩節。

量化：本報告闡述了相關數據計算的標準和方法，以及相關假設。關鍵績效指標由解釋性說明補充，以在可行的情況下建立基準。

一致性：本報告的編製方法與上年基本一致，對公開範圍和計算方法發生變化的數據進行描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間

本報告詳述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報告期間」)或(「二零二一年」)取得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活動、挑戰及措施。

報告範圍

本集團依照向執行董事所匯報用於決定有關本集團業務單位的資源分配及檢討該等單位之表現的定期內部財務資料，識別報告範圍。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沒有任何生產基地及沒有經營農產品的種植及生產業務。本集團只經營農產品的批發貿易及配送業務。通過財務評估各營運分部的業績，本報告涵蓋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大陸的三個辦公區及業務中心，分別為位於香港觀塘的地舖及加工中心、香港灣仔的辦公室以及福州的集團總部。待資料收集系統更成熟，以及可持續發展工作深化之後，本集團將適時繼續擴大披露範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聲明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呈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作為紮根中國30年的國家重點龍頭企業，超大在農業供給方的結構性改革和脫貧攻堅中發揮了積極作用。超大深知品牌的可持續發展應該是各個業務層面的共贏場面。通過實施可持續發展措施以獲得長期回報，本集團可保持領先優勢，打造更好的品牌形象。

董事會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戰略和報告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議題的監督和管理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會定期審查我們整個運營中的系統和指導方針，以保持高水準的透明度和問責制。傾聽持份者的訴求並及時響應，是我們長期發展的基礎。本集團與持份者保持溝通，以便其瞭解本集團的發展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和指標與本集團業務的關連。我們還定期與內部和外部持份者接觸，並聘請獨立的第三方進行重要性評估，以識別、評估和優先考慮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並及時有效地反饋持份者的訴求，以謀求共同發展和更加緊密的夥伴關係。於報告期間，產品質量與安全被視為本集團最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其次是供應商質量審查、健康與安全管理、廢物管理及水源管理。

根據對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重要性評估，董事會已授權ESG工作小組執行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工作。ESG工作小組實施和溝通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日常管理，包括但不限於設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和指標以及製定相關政策，而董事會則負責監督與本集團可持續治理相關的整體管理、決策和目標的實現進度。通過以上機制，我們現在能夠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並就可持續發展績效、目標和優先事項提供戰略性的長期指導。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首次就環境方面設定了相關目標，並實施了最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政策和指導方針，以遵守最新的法律法規。

展望未來，董事會將繼續根據宏觀政策環境、集團業務發展方向以及持份者關注的相關事項，適時審視本集團自身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戰略規劃和績效。透過充分利用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並實施相關政策，我們將繼續提高員工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意識，並最終將環境、社會及管治倡議融入我們業務的日常運營中。

主席

郭浩

謹代表董事會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重視持份者及其對超大業務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反饋意見，因此持份者參與是本集團持續提升可持續發展表現不可或缺的一環。為全面瞭解、回應及處理不同持份者的核心關注點，本集團一直與主要持份者保持密切溝通。本集團將繼續通過建設性對話加強持份者的參與度，為長期繁榮發展開闢道路。本集團與主要持份者的溝通管道及其各自的期望概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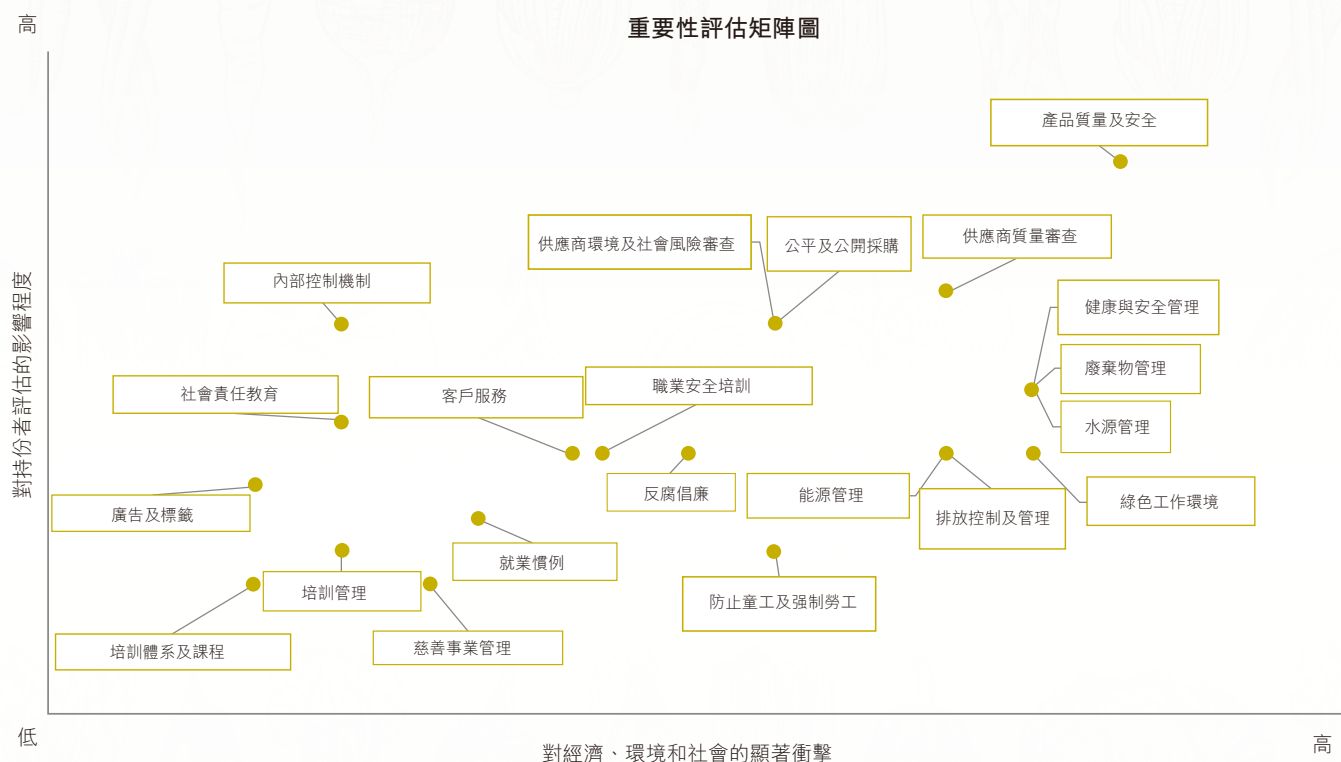
持份者	期望	溝通管道
投資者及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時公佈企業最新資訊財務業績企業可持續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股東會議財務報告公告及通函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履行產品及服務責任客戶資訊合規經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客戶滿意度調查和意見表客戶服務中心客戶經理投訴檢討會議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公平競爭商業道德與信譽合作共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供應商管理會議及活動與銷售或營銷經理溝通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健康與安全平等機會薪酬與福利職業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員工表達意見的管道(表格，意見箱等)定期工作表現評核員工通訊和廣播內部網路
政府及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依法納稅商業道德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定期績效報告定期工作會議實地考察
社群、非政府機構及媒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回饋社會環境保護合規經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研討會、講座和工作坊社區活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愛心基金
審核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按時管理帳戶組織良好的文件具有適當知識的會計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電子郵件電話例會實地工作

本集團致力於與持份者合作以改善其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並為更廣泛的社區持續創造更大的價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範疇評估

本集團各主要部門的管理層與員工均有參與編製本報告，以協助本集團檢討其運作情況及識別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並評估相關議題對超大的業務以及各持份者的重要性。本集團根據經評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編製資料編製問卷，向本集團相關部門及業務單位收集資料，以識別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以下矩陣為本集團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概要：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確認已就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設立合適及有效的管理政策及監控系統，並確認所披露內容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要求。

與我們聯絡

本集團歡迎持份者提供意見及建議。閣下可就本報告或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提供寶貴意見，並電郵至 investor@chaoda.com。

A. 環境

為更好地管理本集團的重大議題及其在這些方面的表現，本集團決定在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四」）的未來三個報告年度為環境方面設定可量化的目標。本集團將繼續為既定目標而努力，並在二零二四年之前每年對既定目標的狀態進行審查。對於每個目標設定，相應的實現措施將在「排放控制和管理」、「廢物管理」、「能源管理」和「水源管理」部分詳細披露。

下表總結了本集團為二零二四年設定的可持續發展目標。

環境目標	狀態
排放：	1. 進行中
1. 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 二零二四年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密度比二零二一年減少2%。	
廢棄物管理：	2. 進行中
2. 無害廢棄物 二零二四年無害廢棄物總量密度比二零二一年減少2%。	
資源使用：	3. 進行中
3. 能源管理 二零二四年能源消耗總量密度比二零二一年減少2%。	
資源使用：	4. 進行中
4. 水源管理 二零二四年總耗水量比二零二一年減少2%。	

A1. 排放物

本集團重視良好的環境管理及努力保護環境，以履行本集團應承擔的社會責任。本集團針對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辦公區及業務中心的日常營運制定了相關環保管理制度和程序，規管營運中產生之溫室氣體和無害廢棄物等，以為環境保護作出貢獻及追求可持續發展的目標。

本集團的環境事務相關負責人員會監督環保管理措施及相關環保政策的實施情況。各部門在嚴格的監察及指導下，盡其所能執行本集團的環保政策，確保所有業務流程符合法律要求。各級環保事務負責人員會持續審視本集團的政策及實程序，並在適當時匯報予管理層，如有需要亦會提出建議措施。

本集團定期追蹤最新國家和地區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以此為依據專注於加強環境保護的措施，以遵守當地政府相關的法律及法規和相關環境政策。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止法》、《香港廢物處置條例》、《香港污水管制條例》、《香港產品環保責任條例》等相關法律及法規。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環境相關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排放控制及管理

廢氣排放

於商業運營過程中，本集團的廢氣排放主要源於交通運輸所消耗的汽油和柴油。針對上述排放源，本集團積極採取下列減排措施：

- 對所屬車輛進行按月檢修，以有效地降低燃料消耗，從而減少碳排放及廢氣排放；
- 根據地區排放政策規定，淘汰不達標貨車；
- 為車輛採購正規柴油、汽油，並每年進行檢驗，確保車輛達到相關排放標準；
- 透過視像會議和微信會議等電子溝通方式減少出差次數；及
- 積極採取減少廢氣排放措施，相關措施將在本層面「溫室氣體排放」一節中說明。

本集團的廢氣排放表現概述如下：

廢氣種類	單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硫氧化物(SO _x)	公斤	0.35	0.53
氮氧化物(NO _x)	公斤	124.46	142.05
顆粒物(PM)	公斤	11.87	13.46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源於公司車輛所消耗的汽油和柴油造成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及外購電力造成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本集團積極採取下列節電和節能措施，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 積極採取廢氣減排措施，相關措施已在本層面「廢氣排放」一節中說明；及
- 積極採取環保節能措施，相關措施將在層面A2「能源管理」一節中說明。

除上述措施外，本集團定期向員工發放環保通訊，以提高他們的環保意識。此外，辦公室已貼上載有綠色資訊的通告和海報，以宣傳環境管理的最佳實踐。透過上述溫室氣體減排措施，僱員溫室氣體排放的意識有所提升。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停止使用一輛輕型汽車，因此本集團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年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二零二零年」)有明顯的降幅。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每僱員溫室氣體排放密度減少了約8%，從二零二零年的約509.23噸二氧化碳當量下降至二零二一年的約468.56噸二氧化碳當量。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表現概述如下：

指標 ¹	單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噸二氧化碳當量	60.28	91.94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噸二氧化碳當量	408.28	417.29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及2)	噸二氧化碳當量	468.56	509.23
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²	0.05	0.07
	噸二氧化碳當量/僱員 ³	3.55	3.00

備註：

1.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乃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並參照包括但不限於世界資源研究所及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刊發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香港交易所發佈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最新發佈的中國區域電網基準線排放因數、二零一四年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發佈的《第五次評估報告》(AR5)中的「全球暖化潛能值」、中電集團發佈的《2020可持續發展報告》及港燈電力集團發佈的《2020可持續發展報告》。
2.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三個辦公區及業務中心的總面積增加至9,695.35平方米，而二零二零年為7,624平方米。此數據亦會用作計算其他密度數據。
3.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132名(二零二零年：170名)。該等數據亦用於計算其他密度數據。

生活污水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並無大量用水，所以其業務活動並無排放大量污水。由於本集團排放的廢水會經市政污水管網送區域水質淨化廠處理，因此本集團耗水量即為污水排放量。本集團的耗水量數據將於層面A2「水源管理」一節中說明。

廢棄物管理

有害廢棄物

儘管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沒有產生任何有害廢棄物，本集團已制定管理及棄置有害廢棄物的指引。倘產生任何有害廢棄物，本集團必須委聘合資格化學廢棄物收集商處理該等廢棄物，以遵守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

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堅守廢棄物管理原則，並致力以可持續發展的原則及「減少、重用、回收及取代」的方式處理及棄置其業務活動產生的所有廢棄物。本集團的所有廢棄物管理慣例均符合相關環保法律及規例。本集團業務活動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為紙張及其他生活垃圾。經收集及分類後，該類廢棄物最終會統一由合資格的廢棄物處理服務供應商收集及處理，可循環再造的廢棄物(如紙張等)則會得到回收以再利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定期監察其紙張、碳粉盒及墨水匣的消耗量，並採取多項措施盡量減少員工對不同資源的使用。本集團辦公室亦有提供適當設施，並鼓勵員工從源頭分類廢棄物及循環再用廢棄物，力求於營運過程中達致減廢、再用及再造的目標。本集團在減廢方面維持高標準，並教導員工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及提供相關支援以培養他們對可持續發展的意識和知識。

本集團致力建立一個電子化的辦公室，並已實施下列措施以鼓勵僱員在廢棄物管理及減少廢棄物產生方面承擔責任：

- 辦公室內充分利用網上系統，一般事務性通知、資料傳送等通過網路系統進行，建立電子工作流程；
- 盡量避免列印及複印文件；
- 盡量使用雙面列印；
- 使用舊信封和循環使用曾用過的紙張、紙箱、信封及文件夾；及
- 減少使用一次性紙製品，如紙杯、紙巾。

除此以外，本集團亦會在辦公室設備上貼上「環保訊息」提示，時刻提醒員工需重視環保，以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透過上述措施，其員工對廢棄物管理的意識已有所提高。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造紙產量是二零二零年的一半，無害廢棄物總量從二零二零年約531.67噸下降至二零二一年約507.33噸，減少約5%。本集團的無害廢棄物處置表現如下：

廢棄物類別	單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紙張 ⁴	噸	0.33	0.67
生活垃圾	噸	507.00	531.00
無害廢棄物總量	噸	507.33	531.67
密度	噸／平方米	0.05	0.07
	噸／僱員	3.84	3.13

備註：

4. 此數據已扣除0.07噸的紙張回收量。

A2. 資源使用

本集團以積極推動有效使用資源為宗旨，時刻監察業務營運對環境帶來的潛在影響。本集團通過「減少、重用、回收及取代」四個基本減廢原則，推廣綠色辦公及營運環境，並將其營運對環境的影響減至最低。如層面A1中所述，本集團已制定與環境管理相關的政策和程序，對水、電、柴油、汽油等資源使用進行管理。本集團亦對主要耗能設備進行重點管理，規管設備作業流程，以充分有效地利用能源。

能源管理

在日常生產營運中，本集團的主要能源消耗為營運耗電及公司車輛所消耗的汽油和柴油。本集團制定了政策及程序以達到節約用電及有效使用電力的目標，相關具體措施如下：

- 辦公室選用節電的設備及電器，逐步用節能認證的新設備替代能源效益較低的設備；
- 嚴禁使用大功率自帶電器，如電暖氣、電水壺、電冰箱等，避免超負荷用電；
- 員工下班離開工作區時應關閉自帶的所有電器；
- 不使用時，關閉辦公區、會議室和樓道內的燈、空調、電腦等辦公設備，以避免浪費；
- 非因工作需要，在非辦公時間一律不得留於辦公場所，以避免浪費電力；
- 鼓勵員工在長時間離開辦公室時關閉電腦(主機或顯示器)，並在午休時間將電腦設置為待機或暫停模式；
- 使用慳電燈膽或LED燈，代替傳統燈管；
- 嚴格規定空調的使用，以避免浪費電力；
- 加強對設備的維護檢修，將各電子設備保持最佳的狀態，有效地使用電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本集團通過張貼節電標語向員工宣傳節能環保意識。通過這些節能措施，員工的意識得以提高。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停止使用一輛輕型汽車，因此本集團的直接能源消耗有明顯的降幅。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總能耗從二零二零年約1,082.44兆瓦時降低至二零二一年約1,054.54兆瓦時，降幅約為3%。本集團的能源消耗表現如下：

能源類別	單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直接能源消耗	兆瓦時	231.95	350.52
柴油	兆瓦時	192.94	233.03
汽油	兆瓦時	39.01	117.49
間接能源消耗	兆瓦時	822.59	731.92
外購電力	兆瓦時	822.59	731.92
總能源消耗	兆瓦時	1,054.54	1,082.44
密度	兆瓦時/平方米	0.11	0.14
	兆瓦時/僱員	7.99	6.37

水源管理

本集團的用水主要是辦公室的生活用水。本集團管理的供水包括衛生間用水、洗刷用水和清潔用水等。本集團鼓勵所有員工和客戶養成自覺節約用水的習慣。本集團一直加強節水宣傳，張貼節水標語，引導員工合理用水。此等節水措施提高了僱員節約用水的意識。於報告期間，總耗水量從二零二零年約10,001.06立方米增加至二零二一年約19,455.06立方米，大幅增加約95%。這是由於營業及營運地點的總面積大幅增加(從二零二零年7,624平方米增加至二零二一年9,695.35平方米，增幅約27%)以及本集團為確保我們員工的健康和安全而採用的用於一般清潔和個人衛生維護的密集型用水做法。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用水表現如下：

指標	單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耗水	立方米	19,455.06	10,001.06
密度	立方米/平方米	2.01	1.31
	立方米/僱員	147.39	58.83

基於本集團營運的地理位置，本集團並沒有任何求取適用水源上的問題。

包裝材料使用

本集團現時的營運中沒有任何工業生產和工廠設施，而農產品包裝由我們的供應商管理，因此其在日常營運過程中，本集團並不會直接消耗大量包裝材料。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著重其業務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追求保護環境的最佳實務。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沒有任何生產基地及沒有經營農產品的種植及生產業務。本集團只經營農產品的批發貿易及配送業務。因此，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對環境及自然資源並無重大影響。除了遵循環境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適切地保護自然環境外，本集團亦將環境及天然資源保護的概念融入內部管理及日常營運活動當中，以致力達成可持續發展的目標。

綠色工作環境

本集團致力為員工提供舒適及綠色的工作環境，以提升工作效率。本集團維持辦公室秩序及環境衛生，保持辦公區域的環境整潔。本集團的相關工作人員會不定時巡視辦公區，做好預防性的事前管理，及時發現問題和隱患，並及時解決，以保持良好的工作環境。另一方面，本集團定期監控及測量工作場所的室內空氣質素。本集團通過在工作場所安裝空氣淨化設備以及定期清潔空調系統等舉措，以維持室內空氣質素及過濾污染物及灰塵。

A4. 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給全球經濟帶來的風險和挑戰不斷升級，此等風險將不可避免地波及農業和物流行業。經營農產品批發和分銷業務，本集團深知識別和減輕氣候變化帶來的任何重大影響的重要性。根據金融穩定委員會成立的氣候相關財務披露工作小組（「TCFD」）的國際建議，本公司管理層評估並充分認識到氣候相關風險對本公司業務及相應機遇的影響。根據評估，本集團制定並實施了具體的政策措施，以管理和審查與氣候相關的風險並抓住相關機遇。

參照TCFD的風險分類，本集團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如下：

類型	氣候相關風險	潛在的財務影響	相應的措施和政策
轉型風險	政策與法規	由於法規收緊，溫室氣體排放成本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集團將定期檢討相關政策的更新並評估其對營運的潛在影響。 本集團將定期對運輸車輛進行維護和檢查，以確保符合法定排放要求。 本集團將增加外包車輛的數量。
	政策與法規	由於更高的排放要求，更換車輛的成本增加。	
實體風險	立即性	由於極端天氣，本集團的供應鏈可能會受到影響。例如，在暴雨、颱風、洪水等災害的影響下，農作物產量可能在短時間內急劇下降，或者物流可能受阻，從而擾亂供應鏈和貿易市場的正常運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有參與產品分銷的本集團成員在分銷前和分銷過程中都必須在手機上安裝實時道路資訊應用程式。 本集團將製定應急預案，以應對極端天氣條件對業務正常運營帶來的不利影響。 將農產品存放在帶有內置冰塊的發泡膠箱中，以確保運輸過程中的質量。
	長期性	由於溫度變化導致供應鏈中對冷卻和加熱的需求增加，從而導致成本增加。	

超大亦致力於系統地識別氣候變化所帶來的機遇，並決心發展適應氣候相關風險的低碳供應鏈，幫助提升本集團的適應性和商業價值。為提高對氣候變暖的整體適應性，本集團將繼續探索創新冷鏈技術，確保食品質量與客戶安全。此外，本集團將優化物流路線，提高運輸車輛的效率，以降低運營和維護成本，提高資源效率。此外，本集團致力於通過上述有關溫室氣體排放、水、能源和廢物管理的措施，提高員工適應氣候變化的意識。

B. 社會

B1. 僱傭

人力資源為本集團持續發展的基礎。本集團的成功十分依賴於吸引、培養及挽留員工的能力。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尊重和保障每一位員工的合法權益。本集團規範勞動僱傭管理，保障員工職業健康安全，加強民主管理，維護員工切身利益，充分尊重和重視激發員工積極性、能動性和創造力，以構建和諧的勞動關係。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相關人事管理政策，為員工提供健康、陽光和向上的工作氛圍，引導員工積極將個人追求融入到本集團長遠發展之中。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以及香港《僱傭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人力資源有關法例法規而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情況。

就業慣例

薪酬及福利

本集團建立了一套公平、合理且有競爭力的薪酬體系，基於公平、競爭、激勵、合理及合法原則，為員工發放薪酬。本集團員工薪酬由基本工資、績效工資、加班工資、工齡工資、伙食補貼、滿勤獎、崗位補貼、相關補貼和各種獎金等組成。此外，本集團每年對國家政策和物價水準等宏觀因素的變化、行業及地區薪資水準、本集團發展戰略變化其集團整體效益情況進行評估，以對員工薪酬等作相應調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與中國大陸地區所有員工簽訂勞動合同。勞動合同簽訂率為100%。本集團依法為中國內地員工繳納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住房公積金等「五險一金」，讓員工能夠享受社會保險的保障。

本集團亦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香港《僱傭條例》等法律法規的要求切實保障勞動者合法權益，尊重員工的休息和休假的權利，規範員工的工作時間及其享有的各類休息時間和假期的權利。本集團按照《職工帶薪年休假條例》等相關法律及法規，實施員工帶薪年休假制度。與此同時，為超出法定工作時間的勞動支付超時工資薪酬。

招聘、晉升及解聘

本集團不斷建立和完善人才招聘選拔制度，積極實施人才強企戰略。在招聘過程中，本集團規範招聘流程，堅持品德優秀、學識、能力、經驗和體格適合於所任崗位的聘任原則，堅持公開、公平、競爭及擇優原則，從而不斷吸引和招攬優秀人才。

本集團對員工進行分類管理。本集團明確人員晉升、調動和降級管理的依據及流程，並規範離職流程以保護員工和本集團雙方的利益。本集團已經落實了一套公平公開的考核制度，按照員工的工作表現及內部考核結果，為員工提供晉升及發展的機會，以發掘其工作潛能。內部考核以任人唯才、業績及能力及崗位需求為依據，以公開、公平、競爭、擇優為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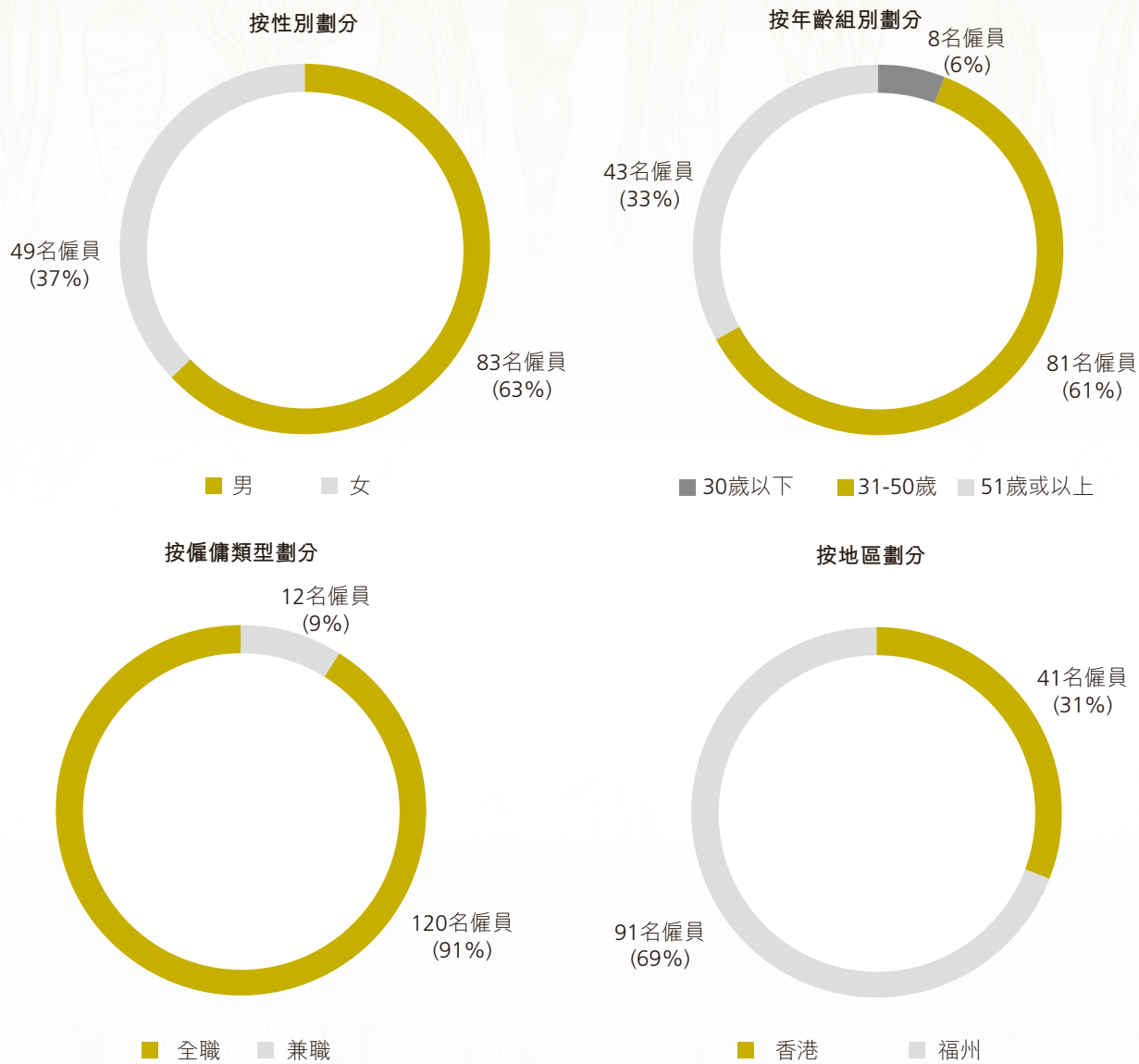
另外，本集團絕不容許在任何情況下無理解僱員工。解僱過程只會在合理基礎上進行，並於正式解僱前確保已就問題進行充分溝通。

機會平等及反歧視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及地方政府各項法律及法規，採取公平、公正、公開的招聘流程，制定了相關制度檔以杜絕招聘過程中的歧視現象，不因種族、社會地位、宗教信仰、國籍、殘疾、年齡、婚姻狀況、性別、懷孕、性傾向、所屬工會或政治聯繫等因素歧視任何一位員工。這讓員工在錄用、薪酬、培訓、晉升、終止勞動合同、退休或其他與工作有關的各方面享受公平待遇，以盡力羅致不同背景的專才加入本集團。任何員工受到恫嚇、侮辱、欺凌或騷擾(包括性騷擾)，可向員工代表反映、或直接向管理層代表或總經理投訴，公司收到投訴後將及時解決這些問題並嚴肅處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僱員總人數為132人。僱員按性別、年齡組別、僱傭類型及地區劃分如下：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共離職員工68人。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理區域劃分的員工流失率如下：

	流失率
按性別	
男	45%
女	63%
按年齡組別	
30歲或以下	175%
31-50歲	54%
51歲或以上	23%
按地區	
香港	15%
福州	68%

B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的健康與安全，致力為員工提供健康、安全和舒適的工作環境。本集團致力消除工作場所潛在的健康及安全危害，並做好各環節的安全管理工作，以保障員工在工作期間的人身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嚴格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香港《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等相關法律及法規。於報告期間，並無錄得因工作關係而死亡或嚴重肢體受傷的意外事件，因此並無因該等事件而向本集團的僱員支付索償或補償。本集團亦無錄得因工傷而損失的工作日數及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僱員健康與安全相關法例法規而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情況。

健康與安全管理

本集團定期檢查及審查辦公室的安全問題，以確保營運過程中員工的健康及安全。超大積極鼓勵員工報告健康及安全事故及風險。本集團會從主動監控中瞭解的情況及從事故回顧中發現的問題加以檢討及改正，並用於進一步改善及完善培訓計劃、政策及工作實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亦非常關注員工的工作與生活平衡。本集團透過組織各類文娛體育活動，如自行車綠色騎行活動、羽毛球賽、團隊拓展訓練等，藉此鼓勵員工明白在工作與生活之間應取得平衡。這些活動不但能讓員工增強團隊凝聚力，更加深同事之間的瞭解與溝通，以實現高效工作。

為應對二零一九年新型冠狀病毒病的爆發，本集團已採取若干行動，加強工作場所的健康及安全預防措施，以確保僱員的健康。除加強辦公室地舖及加工中心清潔及消毒的頻率外，本集團亦要求僱員在辦公室區域內佩戴外科口罩及每天上班前檢測體溫。本集團已為僱員提供防疫用品，例如溫度計及含酒精的洗手液，並為僱員提供處置外科口罩的指南，以確保口罩使用後正確處置。此外，本集團亦安排僱員於疫情嚴峻時期在家辦公或輪班工作以避免受感染。本集團已嚴格遵守香港及中國大陸有關防疫的指引及公告，致力為僱員提供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

職業安全培訓

本集團通過培訓、多形式宣傳、應急演練、定期安全檢查等多項措施，保障員工的健康及安全。本集團亦會不定時舉辦一些主題講座及提供專業諮詢輔導，讓員工更加關注自身的身心健康，在工作之餘亦能保持個人心理健康質素。同時，本集團會每年為員工提供體檢服務，關懷員工身體健康。

本集團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和《建設工程消防監督管理規定》制定消防安全制度，並進行火警演練以加強全體員工的防火意識和改進本集團的消防疏散計劃。此外，本集團亦有在工作場所設置急救箱和滅火器以應對緊急情況。本集團每年都會邀請消防支隊專家為員工普及消防知識，提升員工防火安全意識。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注重企業內部管理培訓與發展體系的建立。通過入職培訓、管理人員培訓、技術人員培訓和崗前培訓等多元化培訓模式來滿足各級各類員工的不同需求，提升員工技能，使員工能夠持續提供高品質的服務，助力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同時助力員工個人成長及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培訓管理

本集團已製定相關培訓程序，規範員工培訓管理。管理層每年都會調整培訓計劃，並建立更新的企業培訓檔案。本集團在培訓管理內容方面的方法包括：

- 擬訂適合的教學計劃和教學大綱；
- 結合培訓的類型，確定教材內容；
- 組織本集團管理人員和有經驗的技術人員，或外聘教師，建立較為穩定的師資隊伍；及
- 組織培訓的教務工作，實施培訓教學。

管理層會定期審視不同培訓方案以及課程的有效性以協助提高本集團培訓制度的效率。本集團亦會提供福利，以鼓勵員工參加外部培訓課程。根據年度培訓計劃，本集團會評估及監控其培訓課程的執行，為不同級別的員工提供適當的培訓課程。

培訓體系及課程

本集團的培訓體系分為崗前培訓、在職培訓及專業培訓。

新入職員工均會接受短期的崗前培訓，內容主要為介紹本集團的發展歷程、企業精神、經營方針、專業知識、工作環境和發展前景。同時，本集團會簡介各部門組織、職責和工作狀況、各項規章制度及注意事項及從事崗位的工作性質、要求以及業務特點等說明。

本集團亦為其僱員舉辦在職培訓。本集團注重培養具有較強實踐和操作能力的技術人才。人力資源部製定了導師計劃，有計劃地招聘和培訓技術人員。借助現有的技術力量，員工可以更快地成長並融入工作環境。本集團根據崗位需要安排員工參加技能培訓。同時，本集團聘請外部講師和高級管理人員對部門經理和技術人員進行管理和技術培訓。

本集團亦根據工作需要為員工提供專業培訓，包括職外培訓或將需要培訓的員工分配到臨時崗位或成為助理，讓其可向具有專業經驗的領導和專家學習。結果和成績將與他們的年終考核和晉升掛鉤。

於報告期間，按性別、員工類別劃分的員工培訓比例及平均培訓小時數如下：

	受訓百分比	平均訓培時數
按性別		
男	46%	4.92
女	54%	8.00
按員工類別		
高級員工	14%	8.63
中級員工	40%	21.07
一般員工	46%	3.27

B4. 勞工準則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已遵守有關僱用16歲以下青少年及其法律權益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禁止使用童工規定》及香港《僱傭條例》等。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情況。

本集團嚴格禁止其中國大陸及香港業務僱用任何童工及強制勞工。超大要求新員工入職時提供真實準確的個人資料，招聘人員嚴格審查入職資料包括體檢合格證明、學歷證明、身份證、戶口等資料。本集團已建立需檢查候選人背景的完善的招聘流程及處理任何例外情況的正式的報告程序，另外亦定期進行審查及檢查，以防止營運中存在的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若出現違規情況，將根據具體情況予以處理。

此外，本集團員工加班遵循自願原則，以避免違反勞工準則，切實維護員工權益。本集團亦禁止以任何理由對員工進行辱罵、體罰、暴力、精神壓迫、性騷擾(包括不恰當語言、姿勢和身體的接觸)等懲罰性措施、管理方法和行為。與此同時，本集團亦避免委聘該等已知悉在其經營中僱用童工或強制勞工的賣方和承包商提供行政用品及服務。

B5. 供應鏈管理

作為對社會負責的企業，超大高度重視管理供應鏈的潛在環境及社會風險。本集團致力與其供應商建立並維持緊密的業務關係。本集團會仔細評估所有供應商，並定期予以監督及評核。本集團建立了嚴格而規範的採購體系及供應商甄選流程，並對供應商提出了環境及社會風險控制方面的要求。

供應商質量審查

為確保本集團採購農產品的質量，本集團設有一套採購過程的控制程序，並在選擇供應商時堅持以下原則：

- 產品質量達到國家標準或行業標準或能滿足本集團要求；
- 產品價格具有競爭性，優惠合理；
- 有足夠的生產能力，供貨能力能滿足本集團生產所需；及
- 貨比三家，擇優選用，並從質量、價格等對比中，選擇最合適者。

本集團會根據產品質量、價格、供貨能力、售後服務等方面評估及選擇供應商，合格的供應商會列入合格供應商名錄。本集團每年會對列入合格供應商名錄的供應商進行一次評審。如果供應商未能達到本集團的標準，本集團可能會暫停或從合格供應商名錄中刪除該供應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供應商環境及社會風險審查

本集團期望供應商能夠在環境、品質、社會、企業管治、商業道德等多方面符合其標準。超大已就環境、社會及道德標準制定了相關準則，要求供應商審查他們營業和運營上的環境及社會方面的風險，主要範疇包括合規經營、人權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社會責任、商業道德、及環境保護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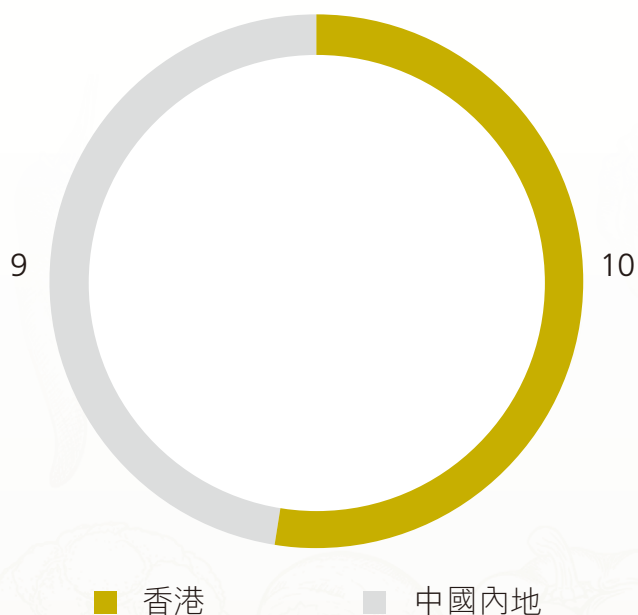
本集團亦會採取措施以審查其供應商是否有在健康、安全、童工及強制勞工方面符合相關法律、法規以及其他所須達到的標準，以及考察供應商在上述各方面的意識。任何實質性違反環境及其他社會法律法規的行為亦可能導致終止供應商合同。此外，本集團於甄選過程中優先考慮本地採購及使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供應商。通過上述審查程序，本集團可以最大限度的減少供應鏈中潛在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本集團將繼續就其表現以及環境及社會標準定期檢查其供應鏈。

公平及公開採購

本集團嚴格參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等相關規定，在公開、公平、公正的條件下進行採購過程。本集團不會對任何供應商有歧視性待遇，亦不允許任何形式的貪污賄賂行為。與相關供應商有利益關係的員工及其他人員均不會被允許參與相關採購活動。本集團關注供應商的誠信，並只會挑選過去營商紀錄良好，沒有任何嚴重違規或違反商業道德行為的供應商。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共有19個主要供應商，其區域分佈如下：

供應商的區域分佈



B6. 產品責任

超大一直保持與顧客的溝通，確保理解和滿足顧客的需求和期望，並希望瞭解客戶的滿意情況，以對本集團的產品品質不斷作出改進。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互聯網廣告管理暫行辦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香港《商品說明條例》等消費者保護相關法律及法規。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產品及服務品質相關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情況。

產品質量和安全

超大把食品安全視為企業生命線。本集團擁有一套完整的質量追溯體系，對農業投入品質記錄、種植記錄、加工記錄、銷售記錄、檢驗和檢測記錄等實行即時管理。本集團大多的產品發送到市場前都將貼上溯源码。消費者通過溯源码可以隨時查看產品的相關種植檢測記錄，實現品質安全可追溯。從最初的产品「身份證」到溯源码，再到如今的電子二維碼，本集團不斷探索創新為消費者提供「眼見為實」的安全保障。消費者利用手機，即可實現掃二維碼查詢相關溯源码資訊的便捷流程。本集團亦擁有專業的檢測實驗室，對各類農產品進行各項安全檢測，確保產品的安全性。

為進一步降低食品安全風險，本集團不斷完善應急機制。我們的質量可追溯系統確保我們能夠在發生產品召回個案時迅速做出反應。一旦確認發起召回，相關職能部門將負責實施相關程序並監督產品召回過程。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未有產品因安全和健康原因被召回。

客戶服務及隱私

本集團通過標準化的服務品質、人性化的服務過程以及規範化的服務管理為消費者帶來優質而溫馨的服務體驗。客戶可通過郵件、電話或親自提交投訴。本集團有專人及設施記錄投訴過程，過程保密，以保護所有參與各方的利益及確保投訴過程公平進行並獲妥善記錄。本集團設立了投訴相關部門處理投訴，負責向投訴人說明投訴流程、進行詳細調查及根由分析、進行深入事實認定、積極監督及管理投訴流程、與所涉各方進行協調及溝通、以保密方式準確記錄所有相關結果及妥善回覆投訴人。此外，該部門人員需要以保密的方式準確記錄所有相關結果並正確回應投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要求每一項投訴都通過相關部門妥善提交及處理，並禁止員工與投訴人達成私下和解，確保本集團能夠確切收到來自客戶的意見，以作為提升業務營運質素的重要基礎。本集團將客戶投訴管理視作持續改善質量的重要組成部分。超大致力理解每項客戶投訴的事實情況及根本原因，確定責任方及有待改進之處，並提出建議及確保相關部門立即實施必要改進措施，以提升本集團的服務質素，使客戶對本集團的服務產生忠誠度並挽留客戶群，促進本集團的未來發展。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未收到與產品或服務相關的投訴案件。

本集團亦致力維護及保護個人資料，並實行高度安全及保密標準保護個人資料私隱，以嚴守有關資料私隱的監管規定。本集團訂有內部政策向資料當事人收集個人資料及處理該等資料。根據本集團的資料保護原則，其須遵照私隱政策聲明，讓客戶瞭解有關收集、存儲及使用個人資料之一般政策及做法。此外，根據本集團的資料保護原則，其向個別人士收集可供辨識個人身份之資料時須遵照收集個人資料聲明，讓客戶知悉有關收集其特定個人資料之若干事宜。除非經客戶書面同意，本集團不會將個人資料用於推廣用途，或將個人資料提供予任何人士作該等用途。同時，本集團採納安全措施，防止個人資料遭未經授權使用。

知識產權(「知識產權」)

儘管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知識產權不被視為本集團重大的環境、社會與管治議題，本集團已製定相關政策以規管本集團內的資訊科技管理。此外，IT部門負責為集團在其業務運營中使用的軟件、硬體和資訊獲得許可。從互聯網上複製或下載軟件，必須經有關部門批准。此外，我們密切監控市場上的侵權行為，防止任何侵權行為，例如假冒商標。本集團定期監控以確保知識產權不受侵犯。

廣告及標籤

本集團十分重視食品標籤上所存在的風險。本集團根據《商品說明條例》及《食物及藥物(成分組合及標籤)規例》等相關規例制定產品標籤相關制度，並對所有標籤的產品進行嚴格規管及檢查，以確保產品標籤上的說明及資料與產品的實際情況相符。本集團的標籤在經檢查及驗證後確實不會有虛假商品說明、具誤導性或不完整的資料、作虛假標記和錯誤陳述，以保障客戶的利益不會因標籤說明受到損害。

基於業務性質，本集團僅進行有限的廣告宣傳活動，因此並不涉及重大的廣告相關風險。

B7. 反貪污

本集團相信廉潔的企業文化是其持續成功的關鍵，因此本集團極為重視反腐倡廉的工作及制度建設，致力於建設廉潔公開及透明的企業文化。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香港《防止賄賂條例》等法律及法規的規定。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董事及僱員接受了反貪污培訓。根據適用的法律及法規，該等培訓讓董事會及不同級別的員工熟悉彼等在反貪污及商業道德方面的相應角色及責任。此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相關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情況，亦沒有對本集團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不允許任何形式的貪污腐敗行為，一旦發現確認，即採取嚴厲的懲處措施。本集團設有嚴格的內部控制制度，制定了《關於廉潔從業行為的若干具體規定》及《廉潔合作協定》等關於反腐倡廉的政策、制度和協議，所有員工都必須遵守，包括：

- 所有員工均應避免讓個人利益與自身之專業部門構成衝突。凡在本集團以外的企業任職、兼職或收取報酬者，應向其所屬的人力資源部門申報，證明與本集團無利益衝突，並經本集團人力資源部核准，上報本集團授權領導審批後方可進行；
- 員工不得利用職務上的便利，侵吞、竊取、騙取或以其他手段非法侵佔本集團財物，不得利用本集團的業務招待費、辦公費、差旅費等費用假公濟私；
- 員工不得索要或接受可能損害本集團利益的單位、個人給予的商業賄賂及精神利益。不准向可能影響本集團利益的單位、個人報銷任何應由本集團或個人支付的費用；
- 員工不得向客戶、承辦商、供應商或與本集團有業務關係之人士取得或提供利益；
- 員工在參與會議及社交活動中所接受的有價值的紀念品必須向本集團匯報登記，根據本集團有關制度進行處理；及
- 對利用職務之便、營私舞弊、挪用資金和收受賄賂者，本集團將其移交司法處理。

內部控制及舉報機制

本集團設有反賄賂及舉報部門。該部門負責制定反賄賂及貪污政策及程序的整體框架，對本集團經營各個方面的政策及程序實施進行指導及監管。本集團各人員可即時向反賄賂部門負責人報告任何疑似賄賂及貪污事件，反賄賂部門負責人會在必要時進行任何進一步調查並確定合適的行動方案。本集團亦重視採購流程中潛在的賄賂及貪污可能性，因此制定了相關規章制度對此進行管理，該規章制度已在層面B5「公平及公開採購」一節描述。

B8. 社區投資

本集團認為透過參與社會活動及貢獻社會回饋社會乃為展現企業公民身份的形式。因此，本集團時刻關注社會與弱勢群體的困難和需要，主動回報社會、奉獻社會，促進社會和諧。報告期內，本集團向甘肅省百花村捐贈5萬元人民幣，緩解了眾多村民的貧困狀況。本集團亦積極與公益和慈善組織合作，組織以公益和慈善為目的社會活動，在履行社會責任的同時樹立良好公眾形象。多年來，本集團設立不同形式的獎勵和資助的計劃，如獎學金、助學金等，旨在鼓勵家庭貧困和品學兼優的學生成為致力於發展生態農業的專業人才。

慈善事業管理

為弘揚無私奉獻、助人為樂的傳統美德，樹立企業扶貧助困、關愛員工風尚，積極發展企業的公益事業，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九日成立了「超大愛心基金會」。為加強本集團對慈善事業的管理，進一步規範本集團捐贈行為，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法律和法規的規定制定並執行了《「超大愛心基金會」實施細則》。基金扶助對象包括：

- 本集團內部因公傷殘、重大疾病、不堪子女教育負擔及遭遇重大災難的員工，重點為在基層一線的需特殊扶持、幫助的員工；
- 忠誠本集團、勤懇工作且有特殊困難的本集團員工；及
- 其他有特殊需要幫助的個人和團體。

報告期內，本集團向南京農業大學教育發展基金會（「基金會」）捐贈人民幣20萬元，向深圳市民族精神與中國發展研究中心（「研究中心」）捐贈人民幣100萬元。基金會致力於為南京農業大學的基礎設施建設、教學科研、隊伍建設、對外交流、學生培養、校園文化建設及其他與學校事業發展有關的項目提供切實有力的資金支援，推動和促進著南京農業大學建設和發展成為世界一流農業大學，同時研究中心開展各類公益性公益活動。

在未來，本集團計劃通過更多不同方式如捐款、舉辦公益活動等加大本集團對公益事業的支持力度，以履行作為企業公民的責任。

社會責任教育

超大希望培養員工的社會責任感，因此一直鼓勵員工於工作期間及私人時間參與社會公益活動，為社會作更大貢獻。本集團亦一直安排其員工參與環保公益、捐資助學和社會服務等活動。超大相信能透過親身參與回饋社會的活動令員工的公民意識得以提升，並為他們樹立正確的價值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表

強制披露規定

章節／聲明

管治架構	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結構
匯報原則	報告框架
匯報範圍	報告範圍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排放物

- (a) 政策；及
-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排放控制及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及密度。

排放物－排放控制及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不適用－已解釋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排放物－廢棄物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環境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物－廢棄物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能源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水源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不適用－已解釋環境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每生產單位佔量。	資源使用－包裝材料使用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綠色工作環境
層面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指標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氣候變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勞工準則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勞工準則－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公平及公開採購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供應商質量審查
關鍵績效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供應商環境及社會風險審查
關鍵績效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供應商環境及社會風險審查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產品責任－產品質量及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責任－產品質量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產品責任－知識產權(「知識產權」)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產品責任－產品質量及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產品責任－客戶服務及穩私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內部控制及舉報機制
關鍵績效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社區投資－慈善事業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社區投資－慈善事業管理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簡介

執行董事

郭浩先生，66歲，為本集團創始人兼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郭先生亦為本公司部份附屬公司之董事，並於部份附屬公司任法人代表一職。郭先生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全面發展戰略和部署。彼為工商管理榮譽博士並擁有逾三十五年中國商業貿易經驗，尤其是在策劃、管理、發展及制定產品策略、銷售與市場推廣方面。郭先生曾連續兩屆被福建省委、福建省人民政府授予「福建省突出貢獻企業家」榮譽稱號，並被評為「福建省勞動模範」、「福建省五一獎章獲得者」。郭先生擔任第九屆、第十屆福建省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政協」）委員、第十一屆全國政協委員、中國食品安全聯盟主席、中國綠色食品協會食品安全誠信專業委員會主任、中國農業產業化龍頭企業協會副會長，中國農村一二三產業融合發展聯盟執行主席，中國蔬菜流通協會一二三產業融合發展分會會長、福建省農業產業化龍頭企業協會會長。

況巧先生，50歲，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亦為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本集團副總裁。況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新業務拓展和新項目研究管理。彼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南京農業大學園藝學院蔬菜專業，並獲得農學學士學位。況先生在農業行業有逾二十六年的豐富經驗。

非執行董事

葉志明先生，60歲，為本公司前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一零年一月八日，彼已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葉先生為本公司部份附屬公司之董事。葉先生在食品行業的貿易及市場推廣方面，具有逾三十年經驗，並於企業策略規劃、整體管理、業務發展以及銷售與市場推廣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簡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堅先生，72歲，自二零零三年九月起出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的成員。馮先生現為金銀業貿易場永遠名譽會長及馮志堅顧問有限公司董事。彼獲亞洲知識管理學院頒授榮譽資深院士名銜。馮先生從事銀行金融業務四十多年。彼於退休前，曾任寶生銀行(於二零零一年併入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中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和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行政總監。於一九九八年十月至二零零零年六月馮先生獲委任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一屆立法會議員。彼也曾先後擔任多項重要公職，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副主席、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董事及香港事務顧問。馮先生現時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公司港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62)及中國之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65)之執行董事，彼亦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擔任其執行董事。彼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至二零二零年七月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致浩達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0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七月起獲委任為生興控股(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72)之非執行董事，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自二零二一年五月起獲委任為保利置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之非執行董事，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由二零一七年八月至二零一九年四月，馮先生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中國海外諾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建福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64)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政豪先生，50歲，自二零零三年九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的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的成員。譚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註冊的執業會計師。彼曾於一家國際著名會計師行工作約八年，專責向準備上市之公司、上市公司及國際公司提供保證服務。彼亦曾在多間公司擔任高級職位，主要包括在一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及另一間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任職財務總監合共約七年。譚先生對企業融資與管理、上市規章、投資者關係、會計和審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譚先生持有會計學榮譽文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譚先生現時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信陽毛尖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順權教授，66歲，自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教授於福建農林大學取得農學博士學位，並於一九八八年和一九九六年兩度在日本佐賀大學深造。彼獲華南農業大學委任為教授和園藝學院院長，及獲莆田學院委任為教授，於中國農業具有豐富經驗。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簡介

高級行政人員

陳俊華先生，53歲，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陳先生為本集團常務副總裁，主要協助總裁負責項目管理工作。陳先生先後畢業於中國農業大學農業環境保護專業及中國農業科學院農村與區域發展專業，分別獲得學士學位、碩士學位。陳先生現為高級經濟師，於農業行業管理方面具有逾二十八年經驗。

楊文哲先生，48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楊先生主要負責財務管理，協助董事會有效運作協助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於本公司的其他規例。楊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上市公司之審計、財務、會計及法規遵循方面擁有廣泛經驗。

楊金發先生，45歲，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楊先生為本集團黨委書記、副總裁兼集團戰略研究所常務副所長。楊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戰略策劃、業務運營、企劃宣傳以及相關管理工作。楊先生畢業於福建農林大學經濟管理專業，現為高級經濟師。彼在決策規劃、傳媒管理、市場推廣及基地管理等領域擁有豐富經驗。

陳錦偉先生，39歲，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陳先生為本集團副總裁，彼主要負責基地產品計劃、生產管理等工作。陳先生於二零零六年畢業於福建農林大學，獲得農學學士、管理學學士(雙學士學位)，於二零一四年獲得農業推廣碩士學位。彼在基地運營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

徐福樂先生，44歲，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徐先生為本集團副總裁兼科技研究所副所長。徐先生主要負責集團在全國的基地拓展和科技研究發展規劃。徐先生畢業於安徽農業大學土壤與化學專業，碩士學位，現為高級農藝師，徐先生在農業生產與技術研發、專案規劃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

王龍旺先生，56歲，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王先生為本集團副總裁，主要負責基地生產管理、科技研發以及各基地產品的市場營銷與管理工作。王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南京農業大學園藝系，獲農學學士學位。彼加入本集團前，先後在福建省蔬菜辦公室、福州市蔬菜科學研究所從事蔬菜生產管理、研發工作。彼曾被外派泰國、牙買加等國家學習深造和工作，在農業行業有逾三十一年之豐富經驗。

宋立峰先生，46歲，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從事財務會計工作。彼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三年擔任本集團財務主管，其後獲晉升為本集團財務副總裁助理。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彼獲委任為本集團財務副總裁。宋先生畢業於福州大學財務專業，並在會計領域有逾十九年的豐富經驗。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簡介

馬宇斯先生，42歲，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馬先生為本集團副總裁、工會主席。馬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畢業於閩江大學電腦專業，主要負責本集團資訊科技網路、工程、行政及物業相關管理工作。

何燦德先生，57歲，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何先生為本集團副總裁，負責本集團基地生產及管理工作。何先生畢業於福建漳州衛生學校。何先生在基地生產管理、投資項目建設規劃、產品開發銷售領域具有豐富的經驗。

盧宏犄先生，40歲，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盧先生為本集團副總裁，負責本集團專案規劃管理等工作。盧先生畢業於福建農林大學，碩士學位，亦為經濟師。彼在農業產業化經營管理和專案規劃管理等領域擁有豐富經驗。

盧雲天先生，43歲，與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盧先生為本集團總裁助理。彼主要負責產品的加工及品質控制。盧先生畢業於福建農林大學，獲得農學碩士學位，接受過系統的農產品加工與品質控制培訓，在農產品加工、品質控制具有豐富經驗。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同寅謹此提呈其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收益分析，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財務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業績載於第76頁至第77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業務回顧

有關對本集團業務所作之中肯回顧，以及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業績所作之討論和分析，分別載列於本年報第4頁至第8頁之「主席報告」和「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內。

主要風險與不確定性

自然災害、災難或其他概非本集團所能控制之天災，可能會對本集團營運所在地區之環境、基礎設施和民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的農產品及牲畜業務於本質上須高度承受自然災害及惡劣天氣狀況(如乾旱、水災、風暴、霜凍及蟲害)之風險。

財務風險因素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環境政策與表現

超大之核心價值是可持續發展與和諧共贏，因此，構建了名為「超大模式」之綠色生態產業鏈。我們的座右銘是「走綠色道路、創生態文明」。農業是整體環境問題的重要組成部分。為此，超大致力遵循現代生態理念和土壤科學，同時也會納入傳統農業技術。

有關本集團就環境範疇之政策與表現，載列於本年報第21頁至第53頁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章節內。

遵守法律與法規

本集團重視遵守監管規定及因違規帶來的風險。於回顧財政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據本公司所深知，並沒有重大的法律與法規之違規情況會對本集團業務與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董事會報告

與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各方的關係

有關本集團與其員工之關係，載列於本年報第21頁至第53頁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章節內。

本集團深明與其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關係之重要性，以實現其當前及長期目標，因此，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與供應商建立互信。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集團與供應商及／或客戶之間概無嚴重及重大糾紛。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於本年報第134頁。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回顧財政年度內的儲備變動，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與36及綜合權益變動表。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可供派付予股東之儲備為人民幣783,42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43,435,000元)。

捐款

本集團於回顧財政年度內已捐款約人民幣1,250,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為3,295,582,491股。有關本公司股本的詳情已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優先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管轄權區開曼群島之法律，並不存在優先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公司與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在任董事為：

執行董事	郭浩先生(主席)	況巧先生
非執行董事	葉志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堅先生 林順權教授	譚政豪先生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董事之酬金資料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116A條，郭浩先生，馮志堅先生及譚政豪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膺選連任。

將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重選的退任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在免付賠償下(法定賠償除外)終止之尚未屆滿服務協議。

董事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總數	登記冊所記錄 佔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郭浩先生	個人權益 法團權益(附註)	2,028,000 } 643,064,644 }	645,092,644	19.57%

附註：郭浩先生透過全資擁有的Kailey Investment Ltd.持有。

董事會報告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授予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開始	終止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二一年	
							七月一日 之餘額	於回顧財政期內 授出	失效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之餘額
況巧先生	26/11/2010	26/11/2010	至	25/11/2020	6.430	2,000,000	-	(2,000,000)	-	
	13/07/2016	13/07/2016	至	12/07/2026	0.187	2,000,000	-	-	2,000,000	
		13/07/2017	至	12/07/2026	0.187	2,000,000	-	-	2,000,000	
		13/07/2018	至	12/07/2026	0.187	2,000,000	-	-	2,000,000	
		13/07/2019	至	12/07/2026	0.187	2,000,000	-	-	2,000,000	
		13/07/2020	至	12/07/2026	0.187	2,000,000	-	-	2,000,000	
葉志明先生	26/11/2010	26/11/2010	至	25/11/2020	6.430	2,000,000	-	(2,000,000)	-	
	13/07/2016	13/07/2016	至	12/07/2026	0.187	1,200,000	-	-	1,200,000	
		13/07/2017	至	12/07/2026	0.187	1,200,000	-	-	1,200,000	
		13/07/2018	至	12/07/2026	0.187	1,200,000	-	-	1,200,000	
		13/07/2019	至	12/07/2026	0.187	1,200,000	-	-	1,200,000	
		13/07/2020	至	12/07/2026	0.187	1,200,000	-	-	1,200,000	
馮志堅先生	26/11/2010	26/11/2010	至	25/11/2020	6.430	750,000	-	(750,000)	-	
	13/07/2016	13/07/2016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600,000	
		13/07/2017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600,000	
		13/07/2018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600,000	
		13/07/2019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600,000	
		13/07/2020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600,000	
譚政豪先生	26/11/2010	26/11/2010	至	25/11/2020	6.430	750,000	-	(750,000)	-	
	13/07/2016	13/07/2016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600,000	
		13/07/2017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600,000	
		13/07/2018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600,000	
		13/07/2019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600,000	
		13/07/2020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600,000	
林順權教授	13/07/2016	13/07/2016	至	12/07/2026	0.187	100,000	-	-	100,000	
		13/07/2017	至	12/07/2026	0.187	100,000	-	-	100,000	
		13/07/2018	至	12/07/2026	0.187	100,000	-	-	100,000	
		13/07/2019	至	12/07/2026	0.187	100,000	-	-	100,000	
		13/07/2020	至	12/07/2026	0.187	100,000	-	-	100,000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述外，於回顧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直接或間接擁有5%或以上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好倉／淡倉	所持股份及 相關股份數目	登記冊所記錄 佔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Kailey Investment Ltd.(附註)	實益擁有人	好倉	643,064,644	19.51%

附註：Kailey Investment Lt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郭浩先生實益及全資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資料及董事所知，於回顧財政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董事及控股股東之合約權益

於回顧財政年度末或回顧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並無存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為其中一方，就本公司業務而言屬重要，而董事及任何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直接或間接持有重大權益的合約，而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任何其他重要合約。

董事會報告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各董事有權就彼於作為本公司董事時在任何民事或刑事法律訴訟中進行抗辯而獲判勝訴或獲判無罪所招致或蒙受的一切損失或責任，由本公司資產中獲取彌償。

此外，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因本集團業務而引致之法律訴訟而作出適當投保安排。

股權掛鈎協議

除載列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中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於回顧財政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有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董事所持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董事概無在任何與本公司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關連交易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並無重大持續關連交易或關連交易。

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之關連人士交易概無構成上市規則項下之須予披露不獲豁免關連交易或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九日（「採納日期」）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已於採納日期滿十週年當日（即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八日）屆滿。基於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已屆滿，其後不可據此再授出購股權。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摘要如下。

目的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目的是使董事會能向被選的參與人給予鼓勵或獎賞，藉以回饋彼等為本公司利益所作的貢獻及不懈的努力。

董事會報告

參與人

A類參與人是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控股股東、或由控股股東控制的任何公司的任何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包括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或臨時被借調為該等工作任何個別人士。

B類參與人是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控股股東、或由控股股東控制的任何公司所發行的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

C類參與人是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控股股東、或由控股股東控制的任何公司的(i)任何業務或合營夥伴、承包商或代理，(ii)任何向其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或任何顧問、諮詢、專業服務的人士或實體，(iii)任何貨品或服務的任何供應商、製造商或許可人，(iv)任何貨品或服務的任何客戶、持牌人或分銷商，或(v)任何業主或租戶。

參與人將包括由一名或多名隸屬任何上述類別參與人所控制的任何公司。

獲授權益上限

未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董事會不得向參與人授出購股權，使彼等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至授出日期內行使購股權，而導致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逾已發行股份的1%。倘若是向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授予購股權時，任何有關授出不得超逾已發行股份的0.1%及按授出當日股份收市價計算的總值500萬港元。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購股權價格由董事決定，惟有關價格無論如何不得少於(以較高者為準)(i)要約日期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在任何情況下，購股權價格不應低於一股股份的面值。

其他條款

由授出日期或之後開始至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可釐定之屆滿日期止期間(惟由授予日期起計算，無論如何不得超過十年)，參與人可行使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概無一般性規定限制購股權在行使前必須持有任何最少時限。參與人接納授出要約時，須支付一港元作為代價。參與人行使購股權時，彼須(其中包括)全額支付認購價，金額相當於購股權價格乘以購股權項下所悉數行使的有關股份數目。

可發行股份數目

當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九日被採納的同時，也批准相當於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10%的計劃授權(「計劃授權」)。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四日由本公司股東通過的決議案，計劃授權獲更新。隨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八日屆滿後，經更新的計劃授權(以本公司未動用之計劃授權為限)不再可供使用。

董事會報告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經已失效。

授出的購股權已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2(iii)所載的會計政策確認為本公司的開支。釐定購股權公平價值的詳情亦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a)。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根據該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類別	授予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開始	至	終止		於二零二零年 七月一日餘額	於回顧 財政年度內 失效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餘額
董事								
況巧先生	26/11/2010	26/11/2010	至	25/11/2020	6.430	2,000,000	(2,000,000)	-
葉志明先生	26/11/2010	26/11/2010	至	25/11/2020	6.430	2,000,000	(2,000,000)	-
馮志堅先生	26/11/2010	26/11/2010	至	25/11/2020	6.430	750,000	(750,000)	-
譚政豪先生	26/11/2010	26/11/2010	至	25/11/2020	6.430	750,000	(750,000)	-
僱員								
合共	26/11/2010	26/11/2010	至	25/11/2020	6.430	53,025,000	(53,025,000)	-
	26/11/2010	26/11/2011	至	25/11/2020	6.430	25,000	(25,000)	-
	26/11/2010	26/11/2012	至	25/11/2020	6.430	25,000	(25,000)	-
	26/11/2010	26/11/2013	至	25/11/2020	6.430	25,000	(25,000)	-
其他參與者								
合共	26/11/2010	26/11/2010	至	25/11/2020	6.430	2,700,000	(2,700,000)	-
總數						61,300,000	(61,300,000)	-

附註：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概無購股權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獲授出或行使或註銷。

董事會報告

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所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已獲採納。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目的

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集團能夠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肯定及嘉獎其貢獻，並作為彼等對本集團長遠增長及發展所作出之貢獻或潛在貢獻的鼓勵，以挽留彼等人士。

參與者

- (a)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其任何股本權益之任何實體(「受投資實體」)之任何僱員(不論是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
- (b)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任何供應商；
- (d)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e)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 (f)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所發行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
- (g)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受投資實體於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的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或諮詢人；及
- (h) 透過合營企業、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曾經或可能有貢獻的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參與者，

及就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而言，可向任何由一名或多名屬上述任何類別參與者的人士全資擁有的公司提呈授出購股權之要約。

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

因行使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329,130,249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內，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合共252,360,000份購股權(不包括已失效的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向每名參與者授予購股權數目上限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個人限額])。於截至及包括進一步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進一步授出超過個人限額的購股權，必須另行於股東大會上取得本公司股東批准，而有關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有關承授人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則為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可根據購股權認購證券之期限

購股權可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決定及知會各承授人的期限內隨時行使。有關期間可由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之日期起開始，惟無論如何最遲必須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10年內終止，且可根據其條文提早終止。

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期限

除非董事另行決定，並於向承授人提呈之要約中註明，否則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並無於可行使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規定。

接納購股權期限與付款

參與者可於授出購股權要約之日期起二十一日內接納購股權。於接納授出購股權時應支付一港元之象徵式代價。

釐定認購價之基準

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項下股份的認購價應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要約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之面值。

尚餘期限

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起十(10)年內有效。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尚有248,080,000份未獲行使，相等於本公司於本報告日已發行股本約7.53%。

授出的購股權已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2(iii)所載的會計政策確認為本公司的開支。釐定購股權公平價值的詳情亦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b)。

董事會報告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類別	授予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開始	終止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		於二零二一年	
					七月一日	之餘額	行使	失效	重新分類	六月三十日 之餘額
董事										
況巧先生	13/07/2016	13/07/2016	至 12/07/2026	0.187	2,000,000	-	-	-	2,000,000	
		13/07/2017	至 12/07/2026	0.187	2,000,000	-	-	-	2,000,000	
		13/07/2018	至 12/07/2026	0.187	2,000,000	-	-	-	2,000,000	
		13/07/2019	至 12/07/2026	0.187	2,000,000	-	-	-	2,000,000	
		13/07/2020	至 12/07/2026	0.187	2,000,000	-	-	-	2,000,000	
葉志明先生	13/07/2016	13/07/2016	至 12/07/2026	0.187	1,200,000	-	-	-	1,200,000	
		13/07/2017	至 12/07/2026	0.187	1,200,000	-	-	-	1,200,000	
		13/07/2018	至 12/07/2026	0.187	1,200,000	-	-	-	1,200,000	
		13/07/2019	至 12/07/2026	0.187	1,200,000	-	-	-	1,200,000	
		13/07/2020	至 12/07/2026	0.187	1,200,000	-	-	-	1,200,000	
馮志堅先生	13/07/2016	13/07/2016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	600,000	
		13/07/2017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	600,000	
		13/07/2018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	600,000	
		13/07/2019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	600,000	
		13/07/2020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	600,000	
譚政豪先生	13/07/2016	13/07/2016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	600,000	
		13/07/2017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	600,000	
		13/07/2018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	600,000	
		13/07/2019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	600,000	
		13/07/2020	至 12/07/2026	0.187	600,000	-	-	-	600,000	
林順權教授	13/07/2016	13/07/2016	至 12/07/2026	0.187	100,000	-	-	-	100,000	
		13/07/2017	至 12/07/2026	0.187	100,000	-	-	-	100,000	
		13/07/2018	至 12/07/2026	0.187	100,000	-	-	-	100,000	
		13/07/2019	至 12/07/2026	0.187	100,000	-	-	-	100,000	
		13/07/2020	至 12/07/2026	0.187	100,000	-	-	-	100,000	

董事會報告

參與者類別	授予日期	行使期		於二零二零年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		於二零二一年	
		開始	終止	行使價 港元	七月一日 之餘額	行使	失效	重新分類	六月三十日 之餘額
僱員									
合共	13/07/2016	13/07/2016	至 12/07/2026	0.187	35,616,000	-	(100,000)	(600,000)	34,916,000
		13/07/2017	至 12/07/2026	0.187	35,616,000	-	(100,000)	(600,000)	34,916,000
		13/07/2018	至 12/07/2026	0.187	35,616,000	-	(100,000)	(600,000)	34,916,000
		13/07/2019	至 12/07/2026	0.187	35,616,000	-	(100,000)	(600,000)	34,916,000
		13/07/2020	至 12/07/2026	0.187	35,616,000	-	(100,000)	(600,000)	34,916,000
其他參與者									
合共	13/07/2016	13/07/2016	至 12/07/2026	0.187	9,600,000	-	-	600,000	10,200,000
		13/07/2017	至 12/07/2026	0.187	9,600,000	-	-	600,000	10,200,000
		13/07/2018	至 12/07/2026	0.187	9,600,000	-	-	600,000	10,200,000
		13/07/2019	至 12/07/2026	0.187	9,600,000	-	-	600,000	10,200,000
		13/07/2020	至 12/07/2026	0.187	9,600,000	-	-	600,000	10,200,000
總數					248,580,000	-	(500,000)	-	248,080,000

附註：

- 1)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概無購股權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獲授出或行使或註銷。
- 2)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3,000,000購股權於僱員辭任後重新分類為其他參與者的類別。

退休福利

本集團退休福利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2(i)及9(b)內。

管理合約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整體或其任何主要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會報告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及客戶應佔總採購額及總銷售額之百分比如下：

	總採購額百分比
最大供應商	17.5%
五大供應商合計	73.8%

	總銷售額百分比
最大客戶	19.2%
五大客戶合計	58.9%

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概無於本集團之主要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的報告，載列於本年報第9至20頁。

核數師

開元信德已審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而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會上膺選連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郭浩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76至133頁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分和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計事項為我們審計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我們在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於使用權資產下之土地使用權及長期預付租金以及投資物業之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之於使用權資產下之土地使用權及長期預付租金以及投資物業分別約為人民幣33,874,000元、人民幣27,318,000元及人民幣70,827,000元。在減值評估方面，集團委任一名獨立的外部評估師，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使用權資產下之土地使用權及長期預付租金以及投資物業的可回收價值。

由於管理層對減值評估作出重大判斷，我們已確認於使用權資產下之土地使用權及長期預付租金及投資物業的減值評估作為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分別約為人民幣15,269,000元，及人民幣4,588,000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下在評估及確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可收回性及使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作出的撥備是否充分時，需要作出管理判斷。

我們已確定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評估是一個關鍵的審計事項，因為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可收回性的評估和損失撥備的確認本質上是主觀的，需要作出重大的管理判斷，增加錯誤或潛在管理偏差的風險。

我們在審計中處理該事項的方法

有關就於使用權資產下之土地使用權及長期預付租金以及投資物業所作之減值評估，我們的主要審計程序包括：

- 我們評估了所使用的公允價值計算方法以及採用的關鍵假設的適當性；
- 我們與管理層討論了是否存在任何減值指標以及確認減值之基礎；
- 我們基於對業務及行業的了解，對關鍵假設的合理性提出質疑；
- 我們抽樣檢查了會計方法及所使用輸入資料之相關性；及
- 我們根據獨立外部估值師的經驗和資歷評估其能力。

我們關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主要審計程序包括：

- 我們測試了信貸風險評估和監測的相關關鍵控制措施的設計和實施，以及確定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
- 我們與管理層討論了，並評估了用於確定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我們對管理層所考慮的合理和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和前瞻性資料(如信用評級、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報告期結束後的收款、當地經濟狀況、過去收款歷史和趨勢分析以及行業知識)的評估提出質疑和評估；
- 我們抽樣測試了隨後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餘額的結算；
- 我們評估了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中是否考慮了貨幣的時間價值，並檢查了數學計算的準確性；及
- 我們評估了集團於合併財務報表中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相關披露的充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差異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肩負管治責任者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擬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肩負管治責任者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根據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的保證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到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措施，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須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與肩負管治責任者就(其中包括)審計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進行溝通，該等發現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

我們亦向肩負管治責任者作出聲明，指出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為消除威脅或安全保障而採取的行動(如適用)。

從與肩負管治責任者溝通的事項中，我們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至關重要的事項，從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出具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梁文健(執業證書編號：P07174)。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九龍尖沙咀
天文臺道8號10樓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收益	5	73,649	72,315
銷售成本		(53,694)	(52,056)
毛利		19,955	20,259
其他收入	6	16,895	27,484
銷售及分銷開支		(6,679)	(8,344)
一般及行政開支		(51,673)	(50,610)
其他經營開支	8	(3,866)	(2,312)
經營虧損		(25,368)	(13,523)
融資成本	9(a)	(391)	(62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1)
注銷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	(285)
除所得稅前虧損	9	(25,759)	(14,431)
所得稅開支	10	–	–
年度虧損		(25,759)	(14,431)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包括重新分類調整及除所得稅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外國業務財務報表匯兌(支出)/收益		(3,914)	2,364
年度其他全面(支出)/收益(包括重新分類調整及除所得稅後)		(3,914)	2,364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29,673)	(12,06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6,403)	(13,910)
非控股權益		644	(521)
		(25,759)	(14,431)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1,533)	(10,984)
非控股權益		1,860	(1,083)
		(29,673)	(12,067)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 基本	12(a)	人民幣 (0.008) 元	人民幣(0.004)元
— 攤薄	12(b)	人民幣 (0.008) 元	人民幣(0.004)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33,874	37,944
使用權資產	16	31,070	38,359
投資物業	17	70,827	75,493
		135,771	151,796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款項	18	15,269	13,68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9	4,588	6,97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	106,863	125,150
		126,720	145,80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21	2,507	2,361
租賃負債	22	3,795	3,3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	27,855	30,237
		34,157	35,927
流動資產淨值		92,563	109,87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8,334	261,67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2	106	3,824
資產淨值		228,228	257,84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5	333,149	333,149
儲備	27	(107,457)	(75,976)
股本及儲備		225,692	257,173
非控股權益		2,536	676
權益總額		228,228	257,849

載於第76至13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審批並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郭浩
董事

葉志明
董事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虧損	(25,759)	(14,431)
已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391	62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1
註銷聯營公司虧損	–	285
利息收入	(979)	(2,2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376	4,572
投資物業折舊	4,666	4,501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18	8,392
撥回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4,202)
撥回使用權資產減值	–	(5,798)
貿易應收賬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1,116
撤銷其他應收款項	3,245	1,176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447)	–
僱員購股權福利	52	1,331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虧損	(7,237)	(4,690)
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3,833)	(1,369)
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1,813)	(4,818)
經營業務所所用之現金	(12,883)	(10,877)
已收利息	910	2,255
已付融資成本	(391)	(622)
經營活動所所用之現金淨額	(12,364)	(9,24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420)	(2,1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95	-
註銷一間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	5,164
投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75	3,05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租賃負債	(3,167)	(3,096)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3,167)	(3,0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5,456)	(9,288)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8,150	115,681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2,831)	1,757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及現金餘額表示(附註20)	89,863	108,150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補償 僱員之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贖回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333,149	5,969,570	94,894	169,501	5,247	(224,325)	681,370	(6,762,580)	266,826	1,759	268,585
僱員購股權福利	-	-	-	1,331	-	-	-	-	1,331	-	1,331
與擁有人之交易	-	-	-	1,331	-	-	-	-	1,331	-	1,331
年度虧損	-	-	-	-	-	-	-	(13,910)	(13,910)	(521)	(14,431)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2,926	-	-	2,926	(562)	2,364
—外國營運換算差額	-	-	-	-	-	2,926	-	-	2,926	(562)	2,364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	2,926	-	(13,910)	(10,984)	(1,083)	(12,067)
購股權失效	-	-	-	(149)	-	-	-	149	-	-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333,149	5,969,570	94,894	170,683	5,247	(221,399)	681,370	(6,776,341)	257,173	676	257,849
僱員購股權福利	-	-	-	52	-	-	-	-	52	-	52
與擁有人之交易	-	-	-	52	-	-	-	-	52	-	52
年度虧損	-	-	-	-	-	-	-	(26,403)	(26,403)	644	(25,759)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5,130)	-	-	(5,130)	1,216	(3,914)
—外國營運換算差額	-	-	-	-	-	(5,130)	-	-	(5,130)	1,216	(3,914)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	(5,130)	-	(26,403)	(31,533)	1,860	(29,673)
購股權失效	-	-	-	(147,140)	-	-	-	147,140	-	-	-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時轉移	-	-	(12,171)	-	-	-	(10,095)	22,266	-	-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333,149	5,969,570	82,723	23,595	5,247	(226,529)	671,275	(6,633,338)	225,692	2,536	228,2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一般

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五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年報內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附註31。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下文統稱為「本集團」。於年內本集團業務並無重大變動。

除另有註明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於下文概述。除另有註明外，該等政策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列之年度。採納新頒佈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情況及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如有)於附註3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於每個報告期末歷史成本法編製，詳情於下文之會計政策闡述。

歷史成本一般以交換資產所支付代價之公平價值為基準。

公平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能收取或轉讓負債可能支付之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可得或使用另一種估值方法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價值時，本集團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期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之資產或負債特徵。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之公平價值均在此基礎上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範圍內處理的租賃交易中以股份為付款基礎之交易及與公平價值存在若干相似之處但並非公平價值之計量(例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中之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中之使用價值)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根據公平價值計量之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平價值計量整體之重要性，公平價值計量被分類為第一等級、第二等級或第三等級，載述如下：

- 第一等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於活躍市場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等級輸入數據為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地觀察得出之輸入數據(第一等級內包括之報價除外)；及
- 第三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2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每年截至六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

2.3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為由本集團控制之實體。本集團透過參與實體，對被投資方有權力而承受可變回報風險或享有其權利，以及能夠透過對實體行使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即為控制實體。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權力時，只會考慮實際權利(由本集團及其他人士持有者)。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自開始控制日期起綜合計入綜合財務報表，直至失去控制之日止。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與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任何未變現溢利，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對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則僅於無減值跡象時按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之方法對銷。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之附屬公司權益，且本集團並無就此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會使本集團整體就該等權益承擔符合財務負債定義之合約責任的額外條款。本集團可就各項業務合併選擇以公平價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之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權益呈列，且獨立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非控股權益所佔本集團業績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列賬為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擁有人之間對年度損益總額及全面收益或開支總額之分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續)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如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則入賬為權益交易，並就此對綜合權益中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金額作出調整，以反映有關權益之變動，惟不會對商譽作任何調整，亦不會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非控股權益調整金額與支付或收到的對價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均以權益直接確認，並歸屬於公司擁有人。

當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和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如有)將不被確認。收益或虧損以損益確認，並以以下方法計算差額(i)收到的公允價值代價總額與任何留存利息的公允價值及(ii)資產(包括商譽)和附屬公司歸屬於公司擁有人的負債之賬面金額。先前與該附屬公司相關的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所有金額均按照本集團已直接處置該附屬公司的相關資產或負債進行入賬(即根據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移至指定/允許的另一類權益)。於失去控制權之日保留於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被視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後續會計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或(如適用)初始確認為對聯營公司投資的成本。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

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下文所述之建築中物業除外)包括持作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之樓宇及租賃土地，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持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建築中物業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歸因於將資產運至該地點的任何費用以及其能夠以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行的必要條件，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該等物業於落成及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該等資產於可作擬定用途時，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之基準開始計算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乃資產於估計可使用年內利用直線法確認，以撇銷其成本減其估計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估計之任何變動影響於日後反映。

折舊乃於估計可使用年內以直線法分配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計算，詳情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2至10年或按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樓宇	33至50年或按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裝置及設備	5至20年
汽車	5年
農地基礎建設	5至20年
電腦設備	5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繼續使用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按該資產之銷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2.5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根據租賃權益(見附註2.6)擁有或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作資本增值的土地及／或樓宇。

投資物業最初是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支出。在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列。投資物業以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採用直線法確認折舊，以撇銷其成本。

當本集團根據經營性租賃持有物業權益，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作資本增值，該權益不會被分類及入賬為投資物業。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租賃

租賃之定義

倘合約賦予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之使用權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首次應用當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或因企業合併產生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定義，於開始或修訂日期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有關合約不會被重新評估，除非合約中之條款與條件隨後被改動。

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組成部分

就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計獨立價格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項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亦採用實際可行之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而是將租賃組成部分和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個租賃組成部分進行會計處理。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自初始日期起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辦公物業租賃。其亦適用於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和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之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之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之狀況之過程中所產生的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計量，並針對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進行調整，唯本集團採用了實際可行的新冠病毒疫情相關租金優惠導致之調整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續)

倘本集團可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獲得使用權資產項下相關租用資產之擁有權，使用權資產將自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為止計提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直線基準於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之間之較短者計提折舊。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列為單獨的項目。

可退還的租賃押金

已支付的可退還租賃押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允價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的租賃付款，並包括在使用權資產成本中。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本集團按當時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併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如果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難以確定，則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日使用增量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是固定之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乃透過增計利息及租賃付款進行調整。倘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本集團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列為單獨的項目。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租賃(續)

與二零一九新型冠狀病毒病相關的租金優惠

對於因二零一九新型冠狀病毒病大流行而直接導致的租金優惠，如果滿足以下所有條件，本集團已選擇採用實際可行之方法不評估該變更是否為租賃修改：

- 租賃付款額的變動導致修訂後的租賃對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對價基本相同或更少；
- 租賃付款額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和條件沒有實質性變化。

承租人對租金優惠導致的租賃付款額變動應用實際可行的會計處理方法與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如果該變動不是租賃修改)的會計處理方法相同。免除或豁免租賃付款額作為可變租賃付款額入賬。相關租賃負債進行了調整以反映免除或豁免的金額。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當租賃條款將與標的資產所有權相關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轉移給承租人時，該合同被歸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歸類為經營租賃。根據融資租賃應收承租人的款項於開始日期以等於租賃投資淨額的金額確認為應收款項，並使用相關租賃的內含利率計量。初始直接成本(製造商或經銷商出租人產生的成本除外)包括在租賃投資淨額的初始計量中。利息收入分配至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有關租賃的未償還淨投資之固定週期回報率。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賃期限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價值，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唯按公允價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除外。

可退還的租金押金

已收可退還租金押金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允價值的調整被視為來自承租人的額外租賃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有形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審閱有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程度(如有)。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統一之分配基準，則公司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或會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及統一分配基準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指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採用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並未於未來估計現金流量調整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會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下調至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會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上調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經上調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去事件而導致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且很可能須履行該責任及可就有關責任數額作出可靠估計，便會確認撥備。

已確認為撥備之款項為計及有關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於報告期末履行現有責任所需代價之最佳估計。當撥備利用估計履行現有責任之現金流量計量，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倘貨幣時間值之影響屬重大)。

當預期結算撥備所需之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可自第三方收回，且幾乎肯定將能收回償付金額及應收款項金額能可靠地計量，則會將該應收款項確認為資產。

倘需要將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不大，或無法可靠地估計有關數額，則該責任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純粹視乎日後有否出現一項或多項並非完全受本集團控制之不確定事件方能確定是否存在的可能性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外流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2.9 收益確認

來自客戶的合約收入

本集團於履行履約責任時(或作為履約責任)確認收入，即當特定履約責任所依據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

履約義務於商品(或一攬子商品)，它們是不同的或一系列不同的商品本質上相同。

控制權隨著時間的推移而轉移，如果滿足以下標準之一，則參考完全滿足相關履約義務的進度確認收入：

- 客戶同時接收及消耗本集團履行時本集團履行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行創造並增強客戶在本集團履行時所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行並未為本集團創造另類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對於迄今已履行之完成度具有可執行的付款權利。

否則，收入在客戶獲得對不同商品的控制權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外幣

載於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之項目乃按該實體經營地區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由於本集團旗下大部分公司在以人民幣計值之環境經營，而本集團旗下大部分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故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編製各獨立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計值之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之貨幣項目按該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且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按公平價值釐定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不作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於結算時及貨幣項目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惟應收或應付海外業務而就其並無計劃亦不大可能發生結算(因此構成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一部分)之貨幣項目之匯兌差額除外，其初次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並於償還貨幣項目時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按於各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支出項目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惟匯率於該期間大幅波動則除外，而於此情況下，會採用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之匯兌儲備項目下累計(在適當情況下歸屬予非控股權益)。

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喪失對包含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或出售涉及喪失對包含海外業務的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時，在權益內就該經營業務累計而歸屬予本公司擁有人之所有匯兌差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此外，有關不導致本集團喪失對包含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的局部出售，累計匯兌差額之相稱比例份額會重新歸屬予非控股權益而不會在損益確認。就所有其他局部出售(即局部出售聯營公司而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而言，累計匯兌差額之相稱比例份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收購之商譽及可識別資產之公平價值調整被視為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各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匯兌儲備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只有在本集團將遵守所附條件並有合理保證將收到補助，方可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在本集團將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費用之期間內有系統地計入損益。具體而言，本集團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助，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使用年期內有系統及合理地轉入損益之相關資產。

與應收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作為補償已經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為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助而沒有未來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於其成為應收期間計入損益。此類補助呈列在「其他收入」下。

2.12 僱員福利

(i) 退休福利責任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香港僱員向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作出定額供款。供款按僱員相關入息之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於按照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應付時在損益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在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之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時全數撥歸僱員所有。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均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每月相關收入上限為港幣30,000元。強積金計劃的供款立即歸屬。

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加由地方市政府設立之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薪資成本之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於按照中央退休金計劃之規則應付時在損益扣除。於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時，本集團的僱主供款完全歸屬於僱員。本集團並無沒收退休金計劃供款(即在該供款歸屬前由僱主代表已退出該計劃的僱員處理的供款)。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退休金計劃下的已沒收供款可用於扣除未來年度應付供款。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僱員福利(續)

(ii) 短期及其他長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僱員提供服務時預期應支付的未折現金額確認。除非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該福利計入資產成本，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費用。

扣除已支付的任何款項後，應為僱員產生的福利(例如工資和薪金，年假和病假)確認負債。

就其他長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以截至本報告日本集團就僱員提供的服務預期產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量。因服務成本，利息及重新計量而導致的負債賬面值的任何變動均在損益中確認，除非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其計入資產成本。

(iii) 以股份補償僱員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支付給員工和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於授予日按股本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以股本結算之股份支付的公允價值於授予日確定，當中並未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的情況下，根據本集團最終將歸屬的股本工具的估計，在歸屬期內以直線法計入費用，並相應增加股本(以股份補償僱員之儲備)。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其對預期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估算。修訂原始估算(如有)的影響在損益中確認，以使累計費用反映修訂後的估算，並相應調整以股份補償僱員之儲備。

行使購股權時，先前以股份補償僱員之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為股份溢價。當購股權在歸屬日後被沒收或在到期日仍未被行使時，先前以股份補償僱員之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為累計虧損。

授予非僱員的股份／購股權

除僱員以外，與各方進行之以股本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收到的商品或服務的公允價值計量，唯公允價值不能可靠估計的除外，於這種情況下，按照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授予，在實體獲得商品或交易對手提供服務之日計量。收到之商品或服務的公允價值確認為費用(除非商品或服務符合確認為資產的條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及流動性高而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之投資，而該等投資可隨時兌換成可知數額之現金，且價值之變動風險輕微。

2.14 股本

普通股乃分類為權益。股本乃使用已發行股份之面值釐定。

發行股份涉及之任何交易成本，以股權交易直接應佔之遞增成本為限，於股份溢價中扣除(已扣除任何相關所得稅優惠)。

2.15 財務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一方，會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所有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均在交易日基礎上確認和終止確認。常規方式的買賣是指要求在市場價格的規定或慣例規定的期限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的買賣。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與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與購買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計量計入損益」)除外)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從初始確認時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中(視情況而定)計入或扣除。於購買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相關之交易費用以公允價值計量計入損益立即在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攤餘成本以及在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對未來現金收入和付款的估計與初始確認時的淨賬面金額，通過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的預期年限，或(如適用)較短期間，進行準確折扣的利率(包括支付或收取的所有費用和積分，構成實際利率，交易成本和其他溢價或折扣的組成部分)。

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財務資產其後按攤餘成本計量：

- 財務資產以業務模式持有，其目的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
- 合約條款在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該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未償還本金的本金和利息。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攤銷成本和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財務資產，隨後按攤餘成本計量，其後以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中計量的債務工具／應收款項。利息收入的計算方法是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財務資產的賬面總額，但隨後變為信用減值的財務資產除外(見下文)。對於後來成為信用減值的財務資產，利息收入按下一報告期間的實際利率計入財務資產的攤餘成本確認。如果信用減損財務工具的信用風險改善，使財務資產不再信用減損，利息收入乃於確定資產不再受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初起將該實際利率應用於該財務資產的賬面總值。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可能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值的財務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在每個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的變化。

終身預期信貸虧損代表將在相關工具的預期壽命內的所有可能的默認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比之下，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代表預期由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終身預期信貸虧損部分。評估是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進行的，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當前狀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狀況的預測進行調整。

本集團始終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終身預期信貸虧損。對於具有重大餘額和／或共同使用具有適當分組的提列矩陣將單獨評估這些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

對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計量的損失準備金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否則於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終身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確認終身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是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會否顯著增加。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金融資產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是否大幅上升，本集團會將財務資產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財務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無需過多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可靠的定性及定量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和前瞻性資料。

在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尤其會考慮以下資料：

- 財務工具外部(如果有)或內部信用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用風險指標顯著惡化，例如信貸利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用違約掉期價格；
- 預計債務人之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會導致償還債務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之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之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中的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化，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能力大幅下降。

無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否則本集團認為自合約付款超過30天後，信用風險將會從初步確認後大幅增加。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準則的有效性，並酌情對其進行修訂，以確保標準能夠在金額到期之前確定信用風險的顯著增加。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發生違約事件，包括本集團在內，當內部獲悉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可能全額支付其債權人(無需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無論上述情況如何，本集團均認為，當財務資產逾期超過90天時，違約已發生，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證明更為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 財務工具(續)

財務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iii) 財務資產信貸減值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違約事件對該財務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財務資產即為信貸減值。財務資產信用減損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不支付或拖欠利息或本金；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經濟或合同原因的財務困難有關，已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不會另行考慮的特許權；
- (d) 借款人很可能會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iv) 註銷政策

當有資料表明交易對手處於嚴重的財務困境且沒有實際的復蘇前景時，例如，當交易對手已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或在應收賬款的情況當金額逾期兩年時，以較早者為準。註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然受到集團恢復程序下的執法活動的約束，並在適當的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註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後續回收均在損益中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的測量和認可

預期信貸虧損的測量是違約概率的函數，違約損失率(即如果有違約，損失幅度)及暴露違約風險。評估違約的概率和違約損失是基於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的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了無偏和概率加權的數量，這是根據權重的相應違約風險確定的。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本集團通過調整所有財務工具的賬面金額於損益確認損益撥備，惟應收賬款除外，其相應的調整通過損失準備金賬戶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在合同權益的資產現金流到期或將金融資產以及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轉讓給另一實體時才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該資產之賬面值與已收對價及應收對價之和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5 財務工具(續)

財務負債及股本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集團實體發行之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按照合同安排之實質內容及財務負債與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於一間實體扣減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之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財務負債

所有財務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財務負債

財務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僅當本集團的債務被解除，註銷或已過期時，本集團才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綜合已付及應付賬款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2.16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即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於損益確認，惟倘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相關稅項金額將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為按本年度應課稅收入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已實施之稅率計算預期應付之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之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就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確認，惟僅以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於對銷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為限。倘若暫時性差額由商譽或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之交易中初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之其他資產及負債所產生，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所得稅(續)

就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若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額之撥回而暫時性差額不大可能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稅暫時性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於對銷暫時性差額之益處且預計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於不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作出相應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之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了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預期收回資產或償還負債之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之稅務結果。

倘業務合併之初次入賬產生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則於將業務合併入賬時計入有關稅務影響。

2.17 分類報告

本集團依照向執行董事所匯報用於決定有關本集團業務單位的資源分配及檢討該等單位之表現的定期內部財務資料，識別業務分類及編製分類資料。在向執行董事匯報之內部財務資料內的業務單位乃根據本集團之主要業務釐定。

2.18 關連人士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名人士或其近親家庭成員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人員。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關連人士(續)

(b) 倘若以下任何條件適用，則有關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互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或為另一實體屬成員公司之集團的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屬同一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某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就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之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第(a)項所識別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第(a)(i)項所識別之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人員；或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個別人士之近親家庭成員指當有關人士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能會對該個別人士有影響或受到該個別人士影響之家庭成員，及包括：

- (i) 該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伴侶；
- (ii) 該人士之配偶或伴侶的子女；及
- (iii) 該人士或該人士之配偶或伴侶的受養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 貴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財務業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之新型冠狀病毒 相關租金減免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 資產出售或注資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相關修訂本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 二零二零年周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相應闡釋範例(修訂本) ²

¹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期間生效。

⁵ 於待定期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應用於附註2詳述之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無法從其他途徑得知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歷史經驗及其他認為相關之因素決定。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別。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持續基準審閱。倘修訂只影響該期間，有關會計估計之修訂則於修訂估計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就未來所作出之主要假設和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和主要來源具有致使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發生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i) 其他非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其他非財務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下之土地使用權及長期預付租金)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當有跡象顯示非財務資產之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本集團會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按照其會計政策，就其他非財務資產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之數額確認減值虧損。其他非財務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依照使用價值計算法與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之較高者釐定。該等計算法需要利用估計，例如未來收益及折現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3,874,000元，人民幣70,827,000元及人民幣27,31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7,944,000元，人民幣75,493,000元及人民幣31,279,000元)。

(ii) 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

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基於以往到期賬齡，作為具有類似損失模式的各種債務人的分組。撥備矩陣基於本集團的歷史違約率，並考慮到合理且可支持的前瞻性資料，而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在每個報告日，都會重新評估歷史觀察到的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化。此外，具有重大結餘和信用減值的應收賬款將單獨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數的變化很敏感。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並無於損益確認(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11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5.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農產品銷售。

收益指向客戶提供貨品之銷售價值。年內確認每類重大收益之金額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農產品銷售	73,649	72,315

農產品銷售的收益，扣除折扣，在產品控制權轉移給客戶的時間點確認。與客戶的交易條款可以是現金或信貸。對於那些用信貸進行交易的客戶，根據相關業務慣例，允許一個月至三個月的信貸期。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979	2,255
租金收入	12,556	11,701
雜項收入	642	2,612
二零一九新型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	1,033	397
政府補助(附註)	1,238	5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回	–	4,202
使用權資產減值撥回	–	5,79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447	–
	16,895	27,484

附註：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確認由香港政府就二零一九新型冠狀病毒病相關提供之保就業計劃補貼有關的政府補助金約人民幣1,23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19,000元)。概無與該等政府補助有關未達成條件或有事項。

7. 分類資料

本集團根據向執行董事所匯報用作決定有關本集團業務單位的資源分配及檢討該等單位表現的定期內部財務資料而識別其業務分類及編製分類資料。在向執行董事匯報之內部財務資料內的業務單位，乃根據本集團主要業務釐定。本集團之業務架構按產品性質分類及分開管理，每個分類均為在中國市場提供不同產品的策略業務分類。然而，本集團之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的收益、經營業績及資產超過90%主要來自種植及銷售農作物，故並無呈列業務分類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7. 分類資料(續)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之主要經營地點在中國。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分類資料披露規定而言，本集團視中國(除香港之外)為主體所在地。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按客戶的地理位置詳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	73,649	72,254
其他	-	61
	73,649	72,315

本集團超過90%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單一地區—中國。

相關年度客戶的收入貢獻超過本集團總收益的10%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4,107	9,589
客戶B*	9,794	-
客戶C*	7,525	-

* 相應收入並未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

8. 其他經營開支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3,245	1,176
貿易應收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1,116
其他	621	20
	3,866	2,3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9.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

(a)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財務費用	47	45
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	344	577
	391	622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3)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8,867	19,766
酌情獎金	266	348
僱員購股權福利	52	1,331
退休福利成本	1,490	1,799
	20,675	23,244

(c) 其他項目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811	1,191
已銷售存貨成本	50,306	47,61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376	4,572
投資物業折舊	4,666	4,501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18	8,392
與短期租賃付款有關的費用	1,278	1,1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之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附註(a))	—	—
— 香港利得稅(附註(b))	—	—
	—	—

附註：

- (a) 根據中國稅法及其詮釋規則(「中國稅法」)，從事合資格農業業務之企業可享有若干稅務優惠，包括豁免全部企業所得稅或從該業務所產生之溢利所收取之企業所得稅可減半。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福建超大現代農業集團有限公司(原名為福州超大現代農業發展有限公司)及其他從事合資格農業業務(包括銷售農作物)之中國附屬公司可免繳全部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非從事合資格農業業務之其他中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二零年：25%)。

- (b) 香港立法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上刊登。

在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下，合資格法團的首200萬港元利潤須按8.25%的稅率徵稅，而200萬港元以上的利潤須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公司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之所得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會計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25,759)	(14,431)
按有關稅務司法管轄區之虧損之適用稅率計算之假設稅項	(6,100)	(2,526)
不可扣稅開支及毋須課稅收入對釐定應課稅溢利及免稅額之稅務影響淨額	5,096	2,394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481	936
年內動用之過往年度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477)	(804)
所得稅開支	-	-

11.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12.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是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26,40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3,910,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295,582,000(二零二零年：3,295,582,000)股股份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是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26,40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3,910,000元)及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295,582,000(二零二零年：3,295,582,000)股股份計算。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並不假設本公司之未行使購股權已獲轉換，因為其假設行使將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或該等購股權行使價高於普通股的平均市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3.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付及應付予本公司董事之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 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獎金 人民幣千元	僱員購股權 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酬金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郭浩	-	376	-	-	6	382
況巧	-	351	13	2	2	368
非執行董事						
葉志明	-	384	-	1	-	38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堅	184	-	-	1	-	185
譚政豪	205	-	-	1	-	206
林順權	41	-	-	-	-	41
	430	1,111	13	5	8	1,567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付及應付予本公司董事之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 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獎金 人民幣千元	僱員購股權 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酬金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郭浩	-	739	-	-	16	755
況巧	-	354	16	55	2	427
楊剛(附註(i))	-	144	8	22	1	175
非執行董事						
葉志明	-	613	-	33	-	6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志堅	258	-	-	16	-	274
譚政豪	267	-	-	16	-	283
陳奕斌(附註(ii))	87	-	-	-	-	87
林順權	42	-	-	3	-	45
	654	1,850	24	145	19	2,692

附註：

(i) 楊剛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職。

(ii) 陳奕斌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3. 董事酬金(續)

上述執行董事酬金乃就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的服務而收取。

上述非執行董事酬金乃就彼等擔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如適用)董事的服務而收取。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為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之服務而收取。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已同意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或須向其支付任何酬金作為招攬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報酬，或作為離職補償。

14. 最高酬金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一名董事(二零二零年：兩名董事)，其酬金已反映於上文附註13之表格內。年內已付及應付其餘四名(二零二零年：三名)最高酬金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2,635	2,354
酌情獎金	8	180
退休福利成本	62	32
僱員購股權福利	1	170
	2,706	2,736

最高酬金之餘下四名(二零二零年：三名)人士之酬金組別如下：

酬金組別	二零二一年 人數	二零二零年 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3	—
1,000,000港元至1,499,999港元	1	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傢俬、裝置及 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農地基礎建設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電腦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42,503	26,530	30,951	12,846	309,821	22,000	444,651
添置	46	-	319	1,747	-	-	2,112
轉出至投資物業(附註17)	-	-	-	-	(121,039)	-	(121,039)
出售/撇銷	(751)	-	(4,724)	-	(70)	-	(5,545)
匯兌調整	49	-	2	150	(497)	-	(296)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41,847	26,530	26,548	14,743	188,215	22,000	319,883
添置	-	-	255	165	-	-	420
轉出至投資物業(附註17)	-	-	(4,900)	-	-	-	(4,900)
出售/撇銷	-	-	-	(1,040)	-	-	(1,040)
匯兌調整	(410)	-	(126)	(590)	272	-	(854)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41,437	26,530	21,777	13,278	188,487	22,000	313,509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30,291	8,116	22,755	12,101	309,010	22,000	404,273
年度折舊	2,040	570	1,147	671	144	-	4,572
轉出至投資物業(附註17)	-	-	-	-	(116,837)	-	(116,837)
撥回(附註b)	-	-	-	-	(4,202)	-	(4,202)
出售/撇銷	(751)	-	(4,724)	-	(70)	-	(5,545)
匯兌調整	49	-	(7)	133	(497)	-	(322)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31,629	8,686	19,171	12,905	187,548	22,000	281,939
年度折舊	2,039	570	1,189	434	144	-	4,376
轉出至投資物業(附註17)	-	-	(4,900)	-	-	-	(4,900)
出售/撇銷	-	-	-	(992)	-	-	(992)
匯兌調整	(409)	-	(103)	(548)	272	-	(788)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33,259	9,256	15,357	11,799	187,964	22,000	279,635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8,178	17,274	6,420	1,479	523	-	33,874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0,218	17,844	7,377	1,838	667	-	37,944

附註：

- (a) 農地基礎設施指地膜、溫室設施、水溝、道路及其他設施。
- (b)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已與獨立第三方訂立租賃協議以出租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已由董事於以前年度作全面減值)，董事得出結論有撥回跡象並對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4,202,000元和人民幣5,798,000元的某些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評估。擁有物業及相關租賃土地的可收回金額是單獨估計的。當無法單獨估計其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的某些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某些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公允價值扣除出售成本計算確定。該計算使用基於董事批准的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在每個租賃協議開始之日的租賃期內，折現率分別為由8.3%至10.3%不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6. 使用權資產

	租賃樓宇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長期預付租金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8,638	125,635	397,680	531,953
添置	1,528	–	–	1,528
匯兌調整	338	–	(720)	(382)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0,504	125,635	396,960	533,099
添置	468	–	–	468
終止租約	(15)	–	–	(15)
匯兌調整	(921)	–	(3,690)	(4,611)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10,036	125,635	393,270	528,941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	95,150	397,680	492,830
年度折舊	3,388	4,291	713	8,392
撥回	–	(1,521)	(4,277)	(5,798)
匯兌調整	36	–	(720)	(684)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3,424	97,920	393,396	494,740
年度折舊	3,257	3,106	855	7,218
終止租約	(15)	–	–	(15)
匯兌調整	(382)	–	(3,690)	(4,072)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6,284	101,026	390,561	497,871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3,752	24,609	2,709	31,07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7,080	27,715	3,564	38,3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6. 使用權資產(續)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短期租賃及其他具有租賃條款並自首次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起12個月內的費用	1,278	1,186

於兩個財政年度期間，本集團均租賃各種辦公室進行運營。租賃合同的固定期限為1年至4年(二零二零年：1年至4年)。租賃條款是根據個別情況協商確定的，其中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本集團在確定租賃期限和評估不可撤銷的期限時，採用合同的定義並確定合同可強制執行的期限。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年度內，各辦事處的出租人透過在十二個月內減租50%至69%，向集團提供租金優惠。

租金優惠是二零一九新型冠狀病毒病大流行的直接後果，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46B條的所有條件，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46A條下的實際可行之方法。

此等租金優惠是二零一九新型冠狀病毒病大流行的直接後果，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46B的所有條件，集團採用實際可行之方法，不評估這些變更是否構成租賃變更。由於出租人對相關租賃的免除或豁免而影響對租賃付款額的變動，人民幣1,033,000元確認為負浮動租賃付款。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年度內，董事認為賬面淨值約人民幣31,070,000元的某些使用權資產存在減值跡象，並對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

某些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根據公允價值扣除出售成本計算確定的。該計算採用市場比較法，參考可比較使用權資產之銷售價格及公開可用之市場數據，以每平方英尺價格為基礎。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年度內並無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由於董事作出減值準備，已確認使用權資產減值撥回約人民幣5,798,000元(詳見附註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7. 投資物業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七月一日	246,378	125,339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附註15)	4,900	121,039
於六月三十日	251,278	246,378
累計折舊		
於七月一日	170,885	49,547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附註15)	4,900	116,837
年度折舊	4,666	4,501
於六月三十日	180,451	170,885
賬面淨值		
於六月三十日	70,827	75,493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多個辦公室、倉庫及零售店，租金按月支付。租賃的初始期限通常為1至15年(2020年：1至15年)，僅承租人擁有將租賃延長至初始期限之後的單方面權利。如果承租人行使延長選擇權，大部分租賃合同都包含市場審查條款。

本集團並無因租賃安排而面臨外匯風險，因為所有租賃均以本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性貨幣計值。租賃合同不包含剩餘價值擔保和/或承租人在租賃期結束時購買該物業的選擇權。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均位於中國。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不包括根據經營性租賃持有之物業權益之公平價值)約為人民幣124,36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30,300,000元)。於報告期末披露之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按循環性基準計量，並歸類為第二等級公平價值計量。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由董事於各報告期末使用市場法釐定，當中參考了從公開可得市場數據取得之類似物業按每平方呎價為基準之近期銷售價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8. 應收貿易款項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15,269	14,813
減：信貸虧損撥備(附註(b))	–	(1,129)
	15,269	13,684

本集團之本地批發及零售銷售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交貨付現，而向機構客戶進行之本地銷售則以信貸為主。信貸期一般為期一個月至三個月，視乎客戶之信譽而定。

本集團盡力保持嚴格控制未收取之應收款項，務求盡量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未還餘額。由於本集團之應收貿易款項牽涉眾多客戶，故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

(a) 賬齡分析

應收貿易款項(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根據交貨日期顯示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零至一個月	6,737	6,623
一至三個月	5,772	5,618
超過三個月	2,760	1,443
	15,269	13,684

(b) 應收貿易款項之減值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7,05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112,000元)的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已逾期，由於信用質量並未發生重大變化，並考慮到前瞻性資料，因此仍認為可收回金額，本集團並未就此作出減值虧損撥備由於信用質量並未發生重大變化，並考慮到前瞻性資料，因此仍認為可收回金額。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	2,892	4,778
按金	1,640	2,073
預付款	56	119
	4,588	6,970

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88,833	99,470
短期銀行存款	1,030	8,680
有限制存款(附註23)	17,000	17,000
	106,863	125,150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76,025	85,515
港元	23,960	30,095
其他	6,878	9,540
	106,863	125,150

將存置於中國以人民幣計值之結餘轉換為外幣及將該等結餘匯出中國，乃受限於由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之浮息賺取利息。短期銀行存款存置於銀行，並按相關短期銀行存款利率賺取利息。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短期銀行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0. 銀行結餘及現金(續)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以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106,863	125,150
減：有限制存款(附註)	(17,000)	(17,000)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863	108,150

附註：有限制存款代表附註23所披露之索償撥備。

21. 應付貿易款項

以下是根據發票日期顯示之應付貿易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零至一個月	2,447	2,295
一至三個月	-	-
超過三個月	60	66
	2,507	2,361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30-60日。

22. 租賃負債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 一年內	3,795	3,329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06	3,562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262
租賃負債現值	3,901	7,153
減：於流動負債下顯示一年內到期的應付款項	3,795	3,329
於非流動負債下顯示一年後到期的應付款項	106	3,8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6,329	7,554
應付租金	1,390	2,389
索償撥備(附註)	17,000	17,000
應計費用	3,136	3,294
	27,855	30,237

附註：中國地方稅務機關(「中國地方稅務機關」)就本集團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購買的某些商品所徵收的增值稅(「增值稅」)索償約人民幣17,000,000，因財務及營運狀況而未有支付上述增值稅予中國地方稅務機關之索償撥備。銀行結餘中約人民幣17,000,000元被中國地方稅務機關為該等索償所限制。事實上，本集團已就上述購買向有關供應商結清所有應付款項(包括相關增值稅)。考慮到本集團不應對索償負責，管理層已開始與中國地方稅務機關進行討論，以闡明本集團的立場並要求中國地方稅務機關撤回索償。董事認為，本集團對申索人概無法律責任。本集團打算對索償提出異議，儘管討論的最終結果尚未確定，但管理層為審慎已作出撥備。

24.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

根據中國稅法，就外商投資企業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賺取之溢利所收取之股息分派，外國投資者須繳納10%之預扣稅。根據中國稅法之不追溯處理辦法，本集團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之未分派保留溢利應收其中國附屬公司之股息，可豁免繳納預扣稅。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沒有就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分派保留溢利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二零二零年：無)。概無與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之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保留溢利相關之暫時性差額(二零二零年：無)。由於本集團能夠控制該等中國附屬公司之股息政策，且該等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故並無就該等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可用作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之稅項虧損(附註)	63,826	68,020
加速稅項折舊	42	108
	63,868	68,128

附註：

由於稅項虧損可於可見將來獲動用的可能性不大，故並無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將於五年內屆滿之虧損人民幣39,89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4,702,000元)，而餘額可無限期結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5. 股本

法定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5,000,000	500,000	527,515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3,295,582	329,558	333,149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26. 購股權計劃

(a) 舊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採納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舊計劃」），主要目的在於獎勵或回饋選定之參與者，而舊計劃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八日屆滿。根據舊計劃，本公司可向若干界定類別之任何參與者授出購股權。除董事所釐定及於授出相關購股權之要約所指明者外，行使購股權前毋須達成任何指定表現目標，惟參與者行使購股權時必須仍為指定類別參與者。

根據舊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計劃授權」）。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更新計劃授權已獲批准。根據舊計劃，因授出或行使購股權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四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個別參與者獲授之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逾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進一步授出任何超逾個別限額之購股權必須先經股東批准。

購股權價格由董事絕對酌情釐定，惟無論如何不得低於(a)股份在要約日期之收市價；(b)股份在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市價；及(c)每股股份當時之面值（以較高者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6. 購股權計劃(續)

(a) 舊購股權計劃(續)

舊計劃下於所呈列報告期之購股權數目及其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於七月一日尚未行使 年內失效	61,300,000 (61,300,000)	6.430 6.430	61,300,000 -	6.430 -
於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	不適用	61,300,000	6.430
於六月三十日可行使	-	不適用	61,300,000	6.430

於報告期末，舊計劃下本公司購股權之可行使期如下：

可行使期：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	不適用	61,225,000	6.430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	不適用	25,000	6.430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	不適用	25,000	6.430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	不適用	25,000	6.430
	-	不適用	61,300,000	6.4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6. 購股權計劃(續)

(a) 舊購股權計劃(續)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舊購股權計劃已屆滿及舊購股權計劃下之餘下購股權已全部失效及人民幣147,092,000元已轉出至累計虧損。

舊計劃下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加權平均餘下合約期為0.41年。

(b) 新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採納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新計劃」)，主要目的在於獎勵或回饋合資格之參與者。舊計劃與新計劃之間無論在規則或採納理由方面均無根本差異。兩個計劃均主要旨在推動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更大動力及效益，以及增強對本集團之歸屬感或增進關係而設。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於七月一日尚未行使 年內失效	248,580,000 (500,000)	0.187 0.187	250,580,000 (2,000,000)	0.187 0.187
於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248,080,000	0.187	248,580,000	0.187
於六月三十日可行使	248,080,000	0.187	200,464,000	0.187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年度內，由於僱員離職，其中500,000股購股權已失效，相對於新購股權計劃人民幣48,000元已轉出至累計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6. 購股權計劃(續)

(b) 新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新計劃下本公司購股權之可行使期如下：

可行使期：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二日	49,616,000	0.187	49,716,000	0.187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二日	49,616,000	0.187	49,716,000	0.187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二日	49,616,000	0.187	49,716,000	0.187
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二日	49,616,000	0.187	49,716,000	0.187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二日	49,616,000	0.187	49,716,000	0.187
	248,080,000	0.187	248,580,000	0.187

新計劃下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加權平均餘下合約期為5.04年(二零二零年：6.04年)。

購股權之公平價值由獨立估值師於授出日期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釐定，而計算購股權之公平價值時已採納下列假設：

授出日期	購股權價值	行使價	無風險 利率	預期波幅	股息率	購股權 年期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	0.11港元–0.12港元	0.187港元	0.98%	59%	–	10年

預期波幅假設有關歷史波幅可反映未來趨勢，但未必與實際結果相符。

本集團確認有關公司授出購股權之總費用為人民幣52,000(二零二零年：1,331,000元)。

27. 儲備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5,969,570	5,969,570
資本儲備	(a)	82,723	94,894
以股份補償僱員之儲備		23,595	170,683
資本贖回儲備		5,247	5,247
匯兌儲備		(226,529)	(221,399)
法定儲備	(b)	671,275	681,370
累計虧損		(6,633,338)	(6,776,341)
		(107,457)	(75,976)

本集團儲備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變動已於第82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27. 儲備(續)

附註：

- (a) 資本儲備指根據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在本公司股份上市前進行之集團重組而收購之附屬公司之股本面值超出本公司其後發行作為交換之股本面值之差額。
- (b) 按照相關中國規則及法規，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須將其不少於10%除稅後溢利撥至其各自之法定儲備，直至有關結餘達至其各自註冊資本之50%為止。在相關中國法規所載若干限制之規限下，該等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其各自之累計虧損(如有)。

28.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沒有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二零年：無)。

(b) 經營性租賃承擔及安排

作為出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其租戶訂立有關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的經營性租賃，其未來最低應收租金總額於到期日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796	7,126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4,037	16,452
五年後	14,514	12,909
總計	47,347	36,487

29.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之補償

董事認為，主要管理層人員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其酬金詳情載於附註13)及若干最高薪人士(其薪酬詳情載於附註14)。

30. 比較數字

若干費用從行政開支重新分類為銷售成本，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1.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註冊及 繳足股本詳情	所持權益
本公司直接持有：				
Timor Enterpris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投資控股	60,000股每股1美元之 普通股	100%
Insight Decision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投資控股	1股1美元之普通股	100%
Worthy Year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投資控股	1股1美元之普通股	100%
Great Challenge Develop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投資控股	1股1美元之普通股	100%
駿添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投資控股	1股1美元之普通股	100%
領富企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投資控股	1股1美元之普通股	100%
超大蔬果貿易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投資控股	1股1美元之普通股	100%
本公司間接持有：				
福建超大現代農業集團 有限公司**	中國	在中國種植及銷售農產品 與繁殖及銷售牲畜	1,300,000,000港元	100%
福建超大畜牧業有限公司***	中國	在中國提供代理服務	人民幣80,000,000元	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1.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註冊及 繳足股本詳情	所持權益
本公司間接持有：(續)				
香港超大蔬果有限公司	香港	在香港分銷及買賣農產品	100,000股普通股	100%
香港超大蔬果批發配送有限公司	香港	在香港從事蔬果批發及配送	2,500,000股普通股	60%
星願(福建)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在中國持有物業	9,860,000美元	100%
內蒙古超大畜牧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在中國持有物業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福州傑志環球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	在中國進行生物科技研究 及開發	71,800,000港元	70%
傑志環球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投資控股	100股1美元之普通股	70%
VaxGene Corporation	英屬處女群島	在香港進行生物科技研究 及開發	50,000股1美元之普通股	70%

董事認為，列出本公司所有附屬公司之所有詳情會令篇幅過於冗長，故上文僅列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財政狀況之附屬公司之詳情。

* 中外合資企業

** 外商獨資企業

*** 私人有限責任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和股權餘額來使擁有者的回報最大化。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與上一年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債務餘額，其中包括租賃負債(附註22)和權益餘額，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其包括已發行股本和儲備。

33. 按類別劃分財務資產及負債之概述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已確認財務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亦可按以下方式劃分。有關財務工具分類對其後計量之影響說明請參閱附註2.15。

財務資產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		
— 應收貿易款項	15,269	13,684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4,488	6,787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6,863	125,150
	126,620	145,621

財務負債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負債：		
— 應付貿易款項	2,507	2,361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855	30,237
— 租賃負債	3,901	7,153
	34,263	39,751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活動面對多種財務風險：貨幣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集中於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造成之潛在不利影響。

(i) 貨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銷售及採購主要以本集團公司之功能貨幣計值，故日常業務產生之貨幣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董事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ii) 信貸風險

信用風險和減值評估

由於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將使本集團出現財務虧損之最高信貸風險源自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已確認相關財務資產之賬面值。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小組負責釐定對客戶之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各個別債務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未能收回之金額作出足夠撥備。就此，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度為應收賬款總額的46%(二零二零年：23%)及80%(二零二零年：59%)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的債務人和前五名最大的債務人。考慮到客戶的信譽度，信用風險措施和違約的歷史水平，董事認為，此種信用風險集中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信用違約風險。

作為本集團信用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為其客戶應用了內部信用評級。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以逾期賬齡為基礎，將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債務人歸為一組。撥備矩陣基於集團的歷史違約率，並考慮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並且可支持的前瞻性資料。董事認為年內減值虧損微不足道。

其他應付款及按金

對於其他應收款和按金，董事根據歷史結算記錄，過去的經驗以及合理的，定量的，定性的信息，對其他應收款和按金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的個別評估。董事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進行減值評估。年內確認撤銷約人民幣3,24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176,000元)。

本集團的內部信用風險等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用等級	說明	貿易應收款	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良好	交易對手的違約風險低。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發生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低風險	債務人經常在到期日之後還款，但通常全額清算。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發生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自透過內部制訂之資料或外部資源進行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發生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發生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有關資產已發生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已發生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已發生信貸減值
撤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	款項已被撤銷	款項已被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 信貸風險(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之財務資產所面臨之信貸風險：

二零二一年	外部 信貸評級	內部 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 預期信貸虧損	二零二一年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 財務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	不適用	低風險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發生信貸減值)	9,399	12,241
	不適用	可疑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發生信貸減值)	5,870	1,443
	不適用	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已發生信貸減值)	–	1,129
	不適用	撇銷	款項已被撇銷	939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不適用	可疑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發生信貸減值)	4,488	6,787
	不適用	撇銷	款項已被撇銷	3,245	1,176
銀行結餘	Aa1-Baa1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06,863	125,1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 信貸風險(續)

估計虧損率乃基於應收款項於預計年期之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估計，並就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董事將此類前瞻性資料用於評估報告日期的當前狀況以及預測狀況。董事會定期審查該分組，以確保有關特定債務人的相關資料得到更新。

下表顯示了在簡化方法下已確認的壽命期預期信貸損失之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未發生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已發生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	-
截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已確認的金融工具變動：		
— 轉出至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1,116	-
匯兌調整	13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129	-
截至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已確認的金融工具變動：		
— 轉出至已發生信貸減值	(939)	939
年內撇銷	-	(939)
匯兌調整	(190)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	-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銀行結餘及現金

由於主要交易對手為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的知名銀行，故銀行結餘及現金之信貸風險有限。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集中存放於若干香港及中國知名銀行外，由於風險已分攤至多個交易對手及客戶，故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4.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i)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管及維持被視為充足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就本集團之業務營運、投資商機及預期拓展提供資金，以及償還到期債務。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所得資金應付營運所需資金。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乃根據本集團在最早可能被要求償還該金融負債之情況下之未折讓現金流量所計算，該最早可能被要求償還的日期為即時或一年內(二零二零年：即時或一年內)。

(iv)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任何按浮動利率計息之借貸。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涉及計息銀行結餘及租賃負債。本集團現時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其承受之利率風險，惟日後可能會於有需要時訂立利率對沖工具，以對沖任何重大利率風險。

董事認為，本集團對利率變動之敏感度影響並不顯著。

35. 融資活動引起的負債對賬

	租賃負債 (附註21)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8,443
還款	(3,096)
利息支付	(577)
簽訂新租賃	1,508
利息支出	577
匯兌調整	298
於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	7,153
還款	(3,167)
利息支付	(344)
簽訂新租賃	462
已付利息	344
匯兌調整	(547)
於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3,9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	71
使用權資產	469	1,029
附屬公司權益	182,121	198,595
	182,632	199,69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85	26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56	8,022
	1,541	8,284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103	1,5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97	2,356
租賃負債	487	508
	3,987	4,385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2,446)	3,89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0,186	203,59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534
資產淨值	180,186	203,060
權益		
股本	333,149	333,149
儲備	(152,963)	(130,089)
權益總額	180,186	203,060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審批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郭浩
董事

葉志明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36.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補償 僱員之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贖回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	6,170,235	169,502	5,247	(956,961)	(5,517,532)	(129,509)
僱員購股權福利	-	1,331	-	-	-	1,331
與擁有人之交易	-	1,331	-	-	-	1,331
年度虧損	-	-	-	-	(9,418)	(9,418)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貨幣換算差額	-	-	-	7,507	-	7,507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7,507	(9,418)	(1,911)
購股權失效	-	(150)	-	-	150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	6,170,235	170,683	5,247	(949,454)	(5,526,800)	(130,089)
僱員購股權福利	-	52	-	-	-	52
與擁有人之交易	-	52	-	-	-	52
年度虧損	-	-	-	-	(7,147)	(7,147)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貨幣換算差額	-	-	-	(15,779)	-	(15,779)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15,779)	(7,147)	(22,926)
購股權失效	-	(147,140)	-	-	147,140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6,170,235	23,595	5,247	(965,233)	(5,386,807)	(152,963)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摘錄自己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已按適當情況作出重列／重新分類之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以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之概要列載如下。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826,317	213,389	82,333	72,315	73,649
除所得稅前虧損	(3,243,912)	(741,493)	(52,741)	(14,431)	(25,759)
所得稅開支	(1,156)	20,480	(147)	-	-
年度虧損	(3,245,068)	(721,013)	(52,888)	(14,431)	(25,759)
下列人士應佔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246,234)	(719,036)	(54,151)	(13,910)	(26,403)
非控股權益	1,166	(1,977)	1,263	(521)	644
	(3,245,068)	(721,013)	(52,888)	(14,431)	(25,759)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282,863	358,669	306,000	297,600	262,491
總負債	(248,785)	(40,977)	(37,415)	(39,751)	(34,263)
非控股權益	(2,616)	(1,131)	(1,759)	(676)	(2,53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031,462	316,561	266,826	257,173	225,692